

年 度 報 告 | 2012

香港股票代碼: 3983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Chemical Ltd.

公司簡介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股票代碼：3983)是一家從事化肥、化工產品開發、生產及銷售的現代化大型企業。中海石油化學總部位於北京市，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海南省、內蒙古自治區及湖北省，總設計年產能達184萬噸尿素、100萬噸磷肥、160萬噸甲醇及6萬噸聚甲醛。2006年9月29日，中海石油化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

中海石油化學是中國化肥和甲醇產量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作為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國海油”)旗下的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具備的有利條件為其化肥及化工業務的快速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內蒙古生產裝置



海南生產裝置

湖北生產裝置



目錄

001	財務數據摘要	020	企業管治報告	054	合併財務狀況表
002	營運數據摘要	031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	056	合併權益變動表
003	董事長致辭	036	董事會報告	058	合併現金流量表
004	首席執行官報告	049	監事會報告	060	財務狀況表
006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0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062	財務報表附註
016	質量、健康、安全和環保	052	合併收益表	131	名詞解釋
018	人力資源	053	合併綜合收益表	132	公司資料

財務數據摘要

合併收益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數據概要	2008年 (過往所 呈報)	2008年 (經重述) (註)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收入	5,518.2	6,811.8	5,794.6	6,867.3	9,756.3	10,739.2
銷售成本	(3250.0)	(4,505.4)	(4,075.3)	(4,678.5)	(6,488.7)	(7,432.9)
毛利	2,268.2	2,306.4	1,719.3	2,188.7	3,267.6	3,306.3
其他收入和收益	127.8	138.3	69.3	67.3	127.9	121.1
銷售和分銷成本	(82.5)	(101.5)	(132.8)	(147.8)	(169.4)	(218.1)
行政開支	(280.8)	(380.3)	(349.4)	(382.6)	(418.3)	(432.8)
其他開支	(28.7)	(32.5)	(23.6)	(34.8)	(32.1)	(32.8)
融資收入	25.5	26.5	32.4	11.3	16.0	15.6
融資成本	(12.1)	(22.9)	(14.5)	(11.9)	(18.0)	(12.5)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14.9	14.7	(3.1)	(4.2)	2.3	(7.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損失)	4.7	4.7	14.8	(0.4)	0.1	0.1
資產減值損失	-	-	-	-	-	(131.7)
稅前利潤	2,037.0	1,953.4	1,312.4	1,685.7	2,776.1	2,607.7
所得稅開支	(176.1)	(131.8)	(197.7)	(316.0)	(556.4)	(624.1)
本年度利潤	1,860.9	1,821.6	1,114.7	1,369.7	2,219.7	1,983.6
母公司權益應佔本年度利潤	1,635.3	1,608.5	984.7	1,175.3	1,985.8	1,810.5
母公司權益應佔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元)	0.35	0.35	0.21	0.25	0.43	0.39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12月31日，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數據摘要	2008年 (過往所 呈報)	2008年 (經重述) (註)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6,668.8	7,696.9	9,042.3	10,650.8	11,198.0	11,945.8
流動資產	5,030.8	5,494.2	3,604.1	3,875.8	5,270.7	5,185.7
資產總額	11,699.6	13,191.1	12,646.4	14,526.7	16,468.7	17,131.5
權益與負債						
權益總額	10,326.8	11,333.1	10,944.2	11,922.0	13,567.7	14,626.7
非流動負債	410.0	473.4	249.8	580.1	680.0	275.0
流動負債	962.7	1,384.6	1,452.4	2,024.6	2,221.1	2,229.8
總權益與負債	11,699.6	13,191.1	12,646.4	14,526.7	16,468.7	17,131.5

註：於2009年2月28日，本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1,161,018,000元分別收購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大峪口化工」和中化建礦業有限公司「中化建礦業」83.17%和100%之股權。由於收購前後，三方都由中國海油最終控制，因此公司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視同收購於合併實體首次受到中國海油控制當日即已經發生，此價款被視為中國海油之指定分派。因此，2008年的合併財務報表做了重述。

營運數據摘要

本集團各裝置生產量及運轉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生產量(噸)			運轉率(%)		
		2012年	2011年	變動%	2012年	2011年	變動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525,481	552,689	(4.9)	101.1	106.3	(5.2)
	富島二期	766,063	904,914	(15.3)	95.8	113.1	(17.3)
	天野化工	566,117	450,094	25.8	108.9	86.6	22.3
	本集團合計	1,857,661	1,907,697	(2.6)	101.0	103.7	(2.7)
磷肥	大峪口化工MAP	52,917	39,950	32.5	35.3	26.6	8.7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	400,724	395,352	1.4	114.5	113.0	1.5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註1)	176,915	-	-	84.9	-	-
	本集團合計	630,556	435,302	44.9	89.0	87.1	1.9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651,100	652,226	(0.2)	108.5	108.7	(0.2)
	海南二期	774,818	776,325	(0.2)	96.9	97.0	(0.1)
	天野化工	166,001	141,790	17.1	83.0	70.9	12.1
	本集團合計	1,591,919	1,570,341	1.4	99.5	98.1	1.4
聚甲醛	天野化工聚甲醛(註2)	28,831	10,104	185.3	48.1	67.4	(19.3)
	本集團合計	28,831	10,104	185.3	48.1	67.4	(19.3)

註1：大峪口化工二期裝置於2012年8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2012年該裝置產量自開始商業運營之日起計算；

註2：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從2011年10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2011年該裝置產量自開始商業運營之日起計算。

本集團各裝置產品銷售量

單位:噸

		截至2012年12月31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	變動%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543,678	528,363	2.9
	富島二期	792,353	865,747	(8.5)
	天野化工	544,687	473,310	15.1
	本集團合計	1,880,718	1,867,420	0.7
磷肥	大峪口化工MAP	54,161	35,687	51.8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	425,540	394,346	7.9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84,978	-	-
	本集團合計	564,679	430,033	31.3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638,615	655,951	(2.6)
	海南二期	801,255	738,829	8.4
	天野化工	128,697	98,156	31.1
	本集團合計	1,568,567	1,492,936	5.1
聚甲醛	天野化工聚甲醛	33,308	6,491	413.1
	本集團合計	33,308	6,491	413.1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2年，全球農業種植對化肥需求旺盛，中國替代能源及甲醇制烯烴產業的發展進一步拉動了甲醇需求。公司積極把握有利的營商環境，克服了國際經濟動蕩和國內經濟增長放緩給公司經營帶來的影響，取得了良好的經營業績。年內，公司的磷肥生產能力增加至100萬噸/年，成為國內前五大磷肥生產企業之一。



2012年，公司實現母公司權益應占淨利潤人民幣1810.5百萬元。為回饋股東，董事會建議派發2012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5元（含稅），派息率穩步提升至38%。

2012年6月，在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的換屆選舉中，我很榮幸地再次當選為公司董事長。張新志先生、徐耀華先生、方勇先生和陳愷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的董事，他們在任期間，勤勉盡責，恪盡職守，為公司的發展做出了重要貢獻，我謹代表董事會對他們表示衷心的感謝！新一屆董事會的各位董事分別在化肥化工、企業管理、財務內控和法律法規等領域具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經驗，我相信，新一屆董事會將為公司謀劃更好的發展。

2012年，董事會按新修訂的《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全面梳理了公司的企業管治制度，對董事會下屬委員會的議事規則進行了修訂，進一步明晰和規範了各委員會的職責和運作程序，從而更加有效發揮各委員會輔助決策以及監督的職能。

展望2013年，全球糧食需求將穩定增長，中國政府為了確保中國糧食供應安全將繼續推動糧食增產，國際國內對化肥的需求將穩步增加。中國替代能源和甲醇制烯烴的快速發展亦將提升國內對甲醇的需求。作為中國領先的化肥和甲醇生產企業，公司將繼續提升管理水平，提高運營效率，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的關心和支持，對公司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致以衷心的感謝！



李輝
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2年，公司取得了良好的經營業績，作為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我很高興向股東報告公司2012年的經營情況，並介紹公司未來的經營和發展思路。

2012年回顧

2012年，公司收入再創新高，首次超過人民幣100億元，同比增長約10%。但主要受公司內蒙天野化工一季度天然氣嚴重供應不足、海南三套裝置大修以及國內外經濟增長放緩導致國內聚甲醛市場低迷的影響，公司實現的母公司權益應占淨利潤略有下降，至人民幣18.1億元。

2012年上半年，公司生產面臨諸多不利局面：公司的內蒙古天野化工由於冬季取暖供氣緊張以及天然氣複綫仍未修通，天然氣供應嚴重不足，導致尿素及甲醇裝置分別停產25天和83天；公司位於海南的富島一、二期尿素裝置及海南二期甲醇裝置進行了大修。由於以上原因，公司的尿素及甲醇裝置的運轉率與去年上半年相比大幅下降。下半年，公司通過精細化的生產營運組織及扎實有效的HSE管理，各主要裝置均實現了安全穩定運行。2012年全年尿素裝置運轉率超過100%，甲醇裝置的運轉率亦達到99.5%。

2012年，公司的重點工作之一是確保大峪口磷肥擴產改造項目成功投產。經過精心的設備調試和生產準備，大峪口磷肥擴產改造項目於4月份成功投料試生產，產出合格產品。通過性能考核後，於8月投入商業運營。由此，公司的磷肥產能躍升至100萬噸/年，躋身於國內前五大磷肥生產企業之一。該裝置投入商業運營後，通過對設備性能和工藝流程的持續改進，生產工藝不斷優化，裝置運轉率逐月提升。至年底，該裝置各項運行指標已完全達到設計要求，生產成本亦下降至合理水平。

由於國內聚甲醛市場低迷，中低端聚甲醛產品銷售價格與成本倒掛，2012年，公司對聚甲醛實行了以銷定產。

2012年，公司憑藉穩固的銷售網絡及品牌優勢，尿素及甲醇產品銷售順暢，銷量均比去年略有增加。磷肥業務由於公司的大峪口磷肥擴產改造項目投入商業運營時，國內已開始進入需求淡季，淡季出口窗口也於9月底關閉，國內市場磷肥價格第四季度開始走低，公司磷肥銷售因此承受了較大壓力，磷肥業務的盈利也受到一些影響。

公司的黑龍江鶴崗煤制尿素進展順利，目前土建施工已基本完成，預計2014年第四季度可投料生產。該項目配套煤礦的地質勘探報告已獲得政府的批復。

2012年下半年，公司圍繞“安全生產、成本控制及精細化管理”這一主題，在公司全面開展了管理提升活動，通過認真開展行業對標及自我診斷工作，梳理出公司在管理方面存在的問題，對以上問題逐項分析並制定了整改措施，公司的基礎管理工作得到進一步強化。

公司一貫重視對環境的保護。公司通過加強生產程序控制、開展設備預防性維護以及裝置的穩定生產，較好完成了節能減排的目標。按國家統計口徑計算，公司全年節約能源折合標準煤為1.9萬噸，排放標準符合國家標準，未發生任何環境污染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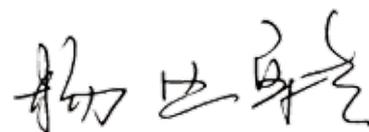
2012年，公司繼續積極參與助學助教及扶貧等方面的慈善公益活動，為促進社會和諧做出了積極貢獻。

2013年展望

展望2013年，全球尿素需求將穩步增加，但磷肥產能的增加將給市場帶來壓力。在中國，甲醇制烯烴產業的發展將拉動國內甲醇需求，國內聚甲醛市場中低端產品供過於求的局面將有所緩解。

面對機遇和挑戰，公司在2013年將繼續強化HSE管理和生產精細化管理，確保主要裝置安全穩定運行；繼續優化聚甲醛裝置的生產工藝，穩定和提高產品品質；嚴格控制成本和費用支出；緊密跟蹤市場變化，強化銷售計劃的分解與落實，進一步優化市場佈局，充分把握2013年有利的尿素及磷肥出口政策，完成年度銷售目標；積極推進公司在建及籌建項目按計劃實施，並繼續關注符合公司發展戰略的國內外併購機會。

2013年，在董事會的領導下，我將和全體員工一起，堅定信念，奮力拼搏，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價值回報。



楊業新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行業回顧

化肥行業

2012年，中國政府繼續紮實開展全國糧食穩定增產行動，政策和科技對糧食增產的支撐力度進一步加強，全年用於農業、農村和農民的實際投入較2011年大幅增加約18%至人民幣12,287億元。得益於中國政府不斷加大的強農富農惠農政策力度，2012年全國播種面積穩定增加，全年糧食總產量增加了3.2%至58,957萬噸，實現了糧食產量連續九年增產。中國農業的穩定發展增加了國內對化肥的需求。

2012年，國內尿素及磷肥的淡季出口窗口、出口關稅稅率及出口基準價與2011年保持不變，但2012年的出口基準價不含關稅，從而降低了國內尿素和磷肥企業的出口成本。

(一) 尿素行業

2012年，國內尿素產量約6,719萬噸（實物量），比2011年增加了約14.7%。尿素出口量為695萬噸（實物量），比2011年大幅增加了約95%。2012年，國內尿素表觀消費量約6,000萬噸，較2011年增加了約9.1%。

2012年初，國內市場尿素價格走勢平穩。2月底，受國際市場尿素價格大幅上漲和國內需求旺盛的雙重拉動，國內市場尿素價格開始上漲。至5月中上旬，國內尿素價格達到年內高點，超過人民幣2,650元/噸。之後，國內市場尿素價格回落。至11月，國內市場尿素價格降至年內低點，約為2,050元/噸。進入12月，由於國內化肥淡季儲備的啟動以及複合肥企業的集中採購，國內市場尿素價格穩步回升，至12月底，國內市場尿素價格約為人民幣2,250元/噸。



(二) 磷肥行业

2012年，國內磷銨產量超過2,500萬噸（實物量），比2011年增加了約10%。磷銨出口量為453萬噸（實物量），比2011年下降了7%。2012年，國內磷銨表觀消費量約2,000萬噸，較2011年增加了約8%。

2012年，國內磷銨價格前三季度走勢平穩，磷酸二銨市場價格在3,200元–3,400元/噸區間波動。四季度，由於出口窗口關閉和國內進入需求淡季，庫存增加，以及國際磷肥價格下跌，磷銨價格開始緩慢下跌，至年底磷酸二銨市場價格約為3,050元/噸。

化工行業

2012年，國內經濟增長放緩給甲醇的傳統下游需求的增長帶來影響，但替代能源以及甲醇制烯烴的快速發展拉動了中國市場對甲醇的需求。

2012年，受國際經濟動盪和國內經濟增長放緩的影響，國內聚甲醛市場需求疲軟。而國內中低端聚甲醛產量持續增加，導致了國內中低端聚甲醛市場嚴重的供過於求。

(一) 甲醇行業

2012年，國內甲醇產量超過2,600萬噸，比2011年增加了約32%。進口甲醇約500萬噸，比2011年下降了約12%。2012年，國內甲醇表觀消費量約3,100萬噸，較2011年增加了約24%。

2012年1–5月，國內主要甲醇市場走勢平穩，價格維持在人民幣2,900元–3,200元/噸的區間波動。但從6月初開始，由於國際能源價格大幅下跌，甲醇市場價格開始回落，至7月初，回落至年內低點，約為2,650元/噸。之後，國內市場甲醇價格隨國際能源價格的變化，在人民幣2,700元–2,900元/噸區間窄幅波動。

(二) 聚甲醛行業

2012年，國內聚甲醛產量約為26萬噸，比2011年增加了13%。聚甲醛進口量約為20萬噸，出口量約為5萬噸。2012年，國內聚甲醛表觀消費量約41萬噸，較2011年增加了約9.6%。

國內市場中低端聚甲醛價格自2011年10月起持續下跌，至2012年6月跌至8,000元／噸左右，至12月底，市場價格一直維持在8,000元／噸左右。

業務回顧

生產管理

報告期內，公司通過強化HSE和生產精細化管理，各主要裝置實現了安全平穩運行。公司的海南富島二期尿素裝置以及內蒙天野化工尿素生產裝置均打破了各自的長週期運行記錄。

公司的大峪口化工磷酸二銨二期裝置投入商業運行後，通過對設備性能和工藝流程中存在的問題及時進行整改，生產工藝不斷優化，使得該裝置運轉率逐月提升。由於上半年公司位於海南的三套主要生產裝置按計劃大修，以及公司位於內蒙古的天野化工尿素和甲醇裝置一季度天然氣供應不足，影響了公司尿素及甲醇裝置的運轉率。

報告期內集團各裝置生產情況見下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生產量 (噸)	運轉率 (%)	生產量 (噸)	運轉率 (%)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525,481	101.1	552,689	106.3
富島二期	766,063	95.8	904,914	113.1
天野化工	566,117	108.9	450,094	86.6
本集團合計	1,857,661	101.0	1,907,697	103.7
磷肥				
大峪口化工MAP	52,917	35.3	39,950	26.6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	400,724	114.5	395,352	113.0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註1）	176,915	84.9	-	-
本集團合計	630,556	89.0	435,302	87.1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651,100	108.5	652,226	108.7
海南二期	774,818	96.9	776,325	97.0
天野化工	166,001	83.0	141,790	70.9
本集團合計	1,591,919	99.5	1,570,341	98.1
聚甲醛				
天野化工聚甲醛（註2）	28,831	48.1	10,104	67.4
本集團合計	28,831	48.1	10,104	67.4

註1：大峪口化工二期裝置於2012年8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2012年該裝置產量自開始商業運營之日起計算；

註2：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從2011年10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2011年該裝置產量自開始商業運營之日起計算。

銷售管理

報告期內，面對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公司加強市場分析和前瞻性預判，根據產品特點，分別採用不同的定價模式，並根據目標市場的物流狀況，採取了不同的物流保障措施，確保了公司主要產品的銷售。

尿素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尿素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139,324	7.4	125,079	6.7
華北地區	495,332	26.4	479,470	25.7
華東地區	116,488	6.2	148,938	8.0
東南地區	88,697	4.7	85,484	4.6
華南地區	592,330	31.5	601,627	32.2
海南地區	178,763	9.5	196,639	10.5
國際	269,784	14.3	230,183	12.3
合計	1,880,718	100.0	1,867,420	100.0

磷肥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磷肥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223,185	39.5	217,486	50.6
華北地區	164,080	29.0	98,234	22.8
華東地區	53,194	9.4	56,013	13.0
東南地區	17,808	3.2	17,139	4.0
華南地區	19,523	3.5	19,439	4.5
國際	86,889	15.4	21,722	5.1
合計	564,679	100.0	430,033	100.0

甲醇

下表列出本公司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甲醇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1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56,226	3.6	43,306	2.9
華北地區	61,462	3.9	41,548	2.8
華東地區	176,317	11.2	193,477	13.0
東南地區	211,081	13.5	193,387	13.0
華南地區	981,965	62.6	947,163	63.4
海南地區	81,516	5.2	74,055	4.9
合計	1,568,567	100.0	1,492,936	100.0

聚甲醛

2012年，本集團共生產聚甲醛28,831噸，銷售量為33,308噸。

BB肥

2012年，本集團共生產BB肥76,561噸，銷售量為76,564噸。

海陸物流服務

2012年，海南八所港完成吞吐量8.23百萬噸，创历史新高。



財務狀況回顧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10,739.2百萬元，較2011年的收入人民幣9,756.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82.9百萬元，增幅為10.1%。

報告期內，本集團尿素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4,080.2百萬元，較2011年的收入人民幣4,047.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1百萬元，增幅為0.8%。主要原因是：(1)尿素價格上升2.3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4.3百萬元；(2)尿素銷量較2011年增加13,298噸增加收入為人民幣28.8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磷肥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1,759.9百萬元，較2011年的收入人民幣1,349.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0.1百萬元，增幅為30.4%。主要原因是：(1)湖北大峪口化工磷肥二期自2012年8月轉入商業運營，本集團磷肥銷量增加134,646噸，增加收入408.6百萬元；(2)磷肥出口量較2011年增加65,167噸，增加收入人民幣34.1百萬元；(3)磷肥價格下降75.5元/噸減少收入人民幣32.6百萬元，部分抵消了上述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甲醇業務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3,462.6百萬元，較2011年的收入人民幣3,34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6.7百萬元，增幅為3.5%。主要原因是：(1)本集團甲醇銷量增加75,631噸，增加收入為人民幣167.0百萬元；(2)甲醇銷售價格下降33.7元/噸，減少收入為人民幣50.3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從事BB肥、聚甲醛及塑料編織袋生產和銷售；化肥和化工品貿易；港口營運和提供運輸服務）收入增加423.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聚甲醛收入增加人民幣182.7百萬元，主要是銷量增加26,817噸，增加收入人民幣194.9百萬元；但價格下降1,877.1元/噸減少收入人民幣12.2百萬元，部分抵消了上述增加；(2)本集團BB肥、化肥和化工貿易增加收入人民幣197.4百萬元；及(3)海南八所因輸送量和運輸量增加，增加收入人民幣42.9百萬元。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7,432.9百萬元，較2011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6,48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44.2百萬元，增幅為14.6%。

報告期內本集團尿素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293.8百萬元，較2011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2,46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4.5百萬元，減幅為7.1%。主要原因是：(1)報告期內海南富島一期尿素裝置和內蒙古天野化工尿素裝置初始投資建造的設備折舊相繼提完，減少成本人民幣165.9百萬元；(2)尿素出口關稅較上年減少成本人民幣131.9百萬元；及(3)尿素銷量較2011年增加13,298噸和海南兩套尿素裝置大修增加成本為人民幣123.3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減少。

報告期內本集團磷肥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604.3百萬元，較2011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1,12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79.4百萬元，增幅為42.6%。主要原因是：(1)本集團磷肥銷量較2011年增加134,646噸增加成本人民幣374.7百萬元；(2)報告期內外購磷礦石價格上漲及磷肥二期裝置投入商業運營後負荷逐漸提升，增加成本人民幣84.3百萬元；及(3)磷肥出口關稅、運雜費較2011年增加成本人民幣20.4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甲醇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068.9百萬元，較2011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1,95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7.2百萬元，增幅為6.0%。主要原因是：(1)本集團甲醇銷量增加75,631噸，增加成本為人民幣99.8百萬元；(2)因海南甲醇二期進行裝置大修和天野甲醇裝置一季度停車導致成本增加人民幣17.4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業務銷售成本較2011年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522.1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聚甲醛銷量增加26,817噸，成本增加人民幣296.9百萬元；(2)BB肥、化肥和化工貿易增加成本人民幣185.5百萬元；及(3)海南八所因輸送量和運輸量增加，增加成本人民幣39.7百萬元。

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3,306.3百萬元，較2011年的毛利人民幣3,26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8.7百萬元，增幅為1.2%。主要原因是：(1)尿素因價格上升和成本減少，毛利增加人民幣207.6百萬元；(2)磷肥因價格下降，外購磷礦石價格上漲導致成本增加，毛利減少人民幣69.3百萬元；(3)甲醇因銷量增加與價格下降、成本增加對毛利的影響互抵，毛利基本持平；及(4)其他業務毛利減少人民幣99.1百萬元，主要因聚甲醛毛利減少人民幣114.2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益為人民幣121.1百萬元，較2011年的其他收益人民幣127.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8百萬元，減幅為5.3%。主要原因是：(1)委托理財收益減少人民幣13.2百萬元；(2)材料銷售等收益增加人民幣6.4百萬元。

銷售和分銷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和分銷成本人民幣218.1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人民幣169.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8.7百萬元，增幅為28.7%。主要原因是本年聚甲醛、磷肥銷量增加，尿素和磷肥出口量增加，增加運輸、裝卸、港雜費等費用所致。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32.8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人民幣41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5百萬元，增幅為3.5%，主要原因是海洋石油富島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增加技術研究費開支所致。

其他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32.8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人民幣3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7百萬元，增幅為2.2%。

融資收入與融資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收入為人民幣15.6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人民幣16.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4百萬元，減幅為2.5%。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2.5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人民幣18.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5.5百萬元，減幅為30.6%。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本集團提前償還天野聚甲醛項目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百萬元、大峪口擴產改造項目銀行貸款人民幣225.0百萬元所致。

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天野化工聚甲醛因中低端市場嚴重供過於求，價格低迷，生產裝置低負荷運行又增加了生產成本，導致聚甲醛業務虧損。根據IAS36條的規定，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的，應當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公司委託六合泰資產評估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對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於基準日2012年12月31日可回收金額以未來現金流折現法進行估值，估值結論是：在基準日2012年12月31日，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可回收金額為人民幣1,491.6百萬元，比帳面價值低人民幣131.7百萬元，導致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131.7百萬元。

匯兌損失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發生匯兌損失人民幣7.5百萬元，而2011年同期錄得匯兌收益人民幣2.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尿素、磷肥出口量增加以及美元匯率變動所致。

應佔聯營單位利潤

公司持股49%的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陽坡泉煤礦」）自2010年3月停工後一直未能復產。根據IAS28及IAS36條的規定，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的，應當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公司委託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對陽坡泉煤礦於基準日2012年12月31日可回收金額以未來現金流折現法進行估值，估值結論是：在基準日2012年12月31日，陽坡泉煤礦可回收金額為1,345.2百萬元。管理層據此按49%股比計算後高於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653.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624.1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人民幣55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7.7百萬元，增幅為12.2%。主要原因是：(1)本集團報告期內適用稅率提高導致增加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01.4百萬元；(2)本集團報告期內因稅前利潤減少而減少企業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3.7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年度淨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1,983.6百萬元，較2011年同期人民幣2,219.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36.1百萬元，減幅為10.6%。

淨利潤的減少主要原因是：(1)聚甲醛業務虧損增加人民幣136.2百萬元，聚甲醛裝置計提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31.7百萬元；(2)磷肥因價格下降，外購磷礦石價格上漲導致成本增加，利潤減少人民幣93.3百萬元；(3)本集團尿素價格上升、成本減少，利潤增加人民幣187.6百萬元；及(4)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增加人民幣67.7百萬元。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2012年度年末股息人民幣691.5百萬元，每股派息人民幣0.15元。

本年度擬派2012年度年末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2012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之資本支出共計人民幣1,608.1百萬元，主要包括：(1)大峪口磷肥擴產項目投資人民幣502.6百萬元；(2)華鶴52萬噸／年尿素項目投資人民幣638.6百萬元；(3)海南八所碼頭擴改工程投資人民幣267.3百萬元；及(4)生產裝置更新改造、設備購置及其他項目投資人民幣199.6百萬元。

資產押記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資產押記。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的方式。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為0，較2011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3.04%減少3.04%，主要是報告期內提前償還天野聚甲醛貸款人民幣200.0百萬元、大峪口擴產改造項目貸款人民幣225.0百萬元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報告期內，本集團期初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803.3百萬元，本期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2,594.6百萬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481.1百萬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337.9百萬元，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578.9百萬元。本集團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應付日常營運以及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僱員5,935人，2012年度員工的工資與津貼總數約為人民幣494.8百萬元。本集團有完善的薪酬體系以及系統的福利計劃，加之有效的績效評價體系，以確保薪酬機制能有效激勵員工。本公司根據員工的職位、業績及能力釐定員工薪酬。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年度培訓計劃，共組織舉辦培訓班3,143期，培訓99,870人次，培訓總課時數為680,134課時。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是主要產品售價及原料（主要為天然氣、磷礦石、合成氨和硫磺）、燃料（主要為煤）、及動力成本的變動以及利率或匯率波動。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因產品售價、原料、燃料成本變動引致的商品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項責任。

外匯風險

本集團銷售收入的幣種主要為人民幣，其次為美元。報告期內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維持在6.2670–6.3495之間。人民幣對美元的匯率波動會對本公司設備與原材料進口以及產品出口產生影響。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除人民幣以外其他貨幣債務餘額。

通脹與貨幣風險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報告期內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上漲2.6%，本年度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和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貸款及債券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據財務報表中借款的帳面價值，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無將於一年內到期的債務。

後續事項及或有負債

自報告期後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無重大後續事項及或有負債。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收購及處置。



行業展望

展望2013年，全球糧食低庫存以及全球經濟形勢的改善將支持國際糧食價格；中國政府為確保中國糧食供應安全將繼續推動糧食增產，全球化肥需求將穩定增長。

中國政府於2012年12月出台了2013年的關稅政策，下調了尿素及磷銨的淡季出口關稅，同時上調了出口基準價，並延長了磷銨的淡季出口窗口一個月。該政策將有利於淡季期間尿素及磷肥產品的出口。

2013年，中國經濟有望穩定增長，國內替代能源以及甲醇制烯烴的發展將增加對甲醇的需求；國內聚甲醛市場中低端產品供過於求的態勢將有所緩解。

公司2013年重點工作

2013年，公司將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 1、繼續強化生產精細化管理，確保公司尿素、磷肥及甲醇等主要裝置的安全、穩定和高效運行；
- 2、繼續提升內部管理，優化各生產基地資源配置，嚴格控制成本和費用支出；
- 3、充分把握2013年有利的尿素及磷肥出口政策，做好公司尿素及磷銨的銷售工作；
- 4、繼續優化內蒙古聚甲醛裝置的生產工藝，穩定和提高產品質量；
- 5、積極推進黑龍江鶴崗煤制尿素項目的建設，力爭於2014年4季度投料試生產；
- 6、啟動內蒙古天野化工以天然氣為原料轉變為以煤為原料的改造項目；
- 7、儘快解決與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合作方的糾紛；及
- 8、繼續關注符合公司發展戰略的國內外併購機會。





質量、健康、安全和環保

2012年，公司繼續秉承「安全第一、預防為主」的安全管理理念，通過強化HSE管理，積極開展隱患排查、治理和重大危險源評估工作，突出落實對重大風險的防範，實現了各項HSE管理目標，確保了股東價值、客戶利益、員工健康和社會責任的高度統一。

質量

公司通過嚴格貫徹、實施質量管理體系，確保了公司的質量目標得以實現。

報告期內，公司的尿素產品優等品率達到99.15%，單包淨重合格率達到100%；顧客滿意度達到94%以上；公司的甲醇產品優等品率為100%；顧客滿意度97.2%；磷酸二銨產品的優等品率達100%。其中海南基地生產的“富島”牌大顆粒尿素再次榮獲“海南省名牌產品”稱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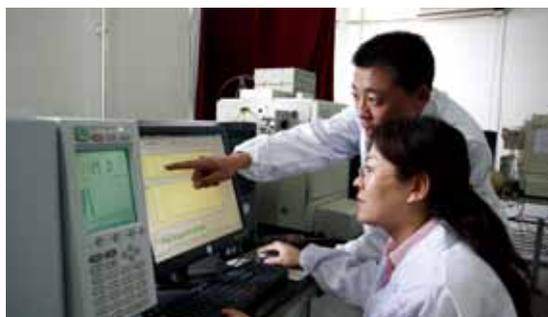
健康、安全、環保 – (HSE)

2012年，公司繼續完善了公司的HSE體系，更新了職業健康管理制、應急預案，並且增加了HSE獎勵制度。

2012年，公司加強對承包商管理，從承包商准入、過程監控、評價入手，促進承包商安全管理水準提高。公司繼續推動各基地開展HAZOP（危險與可操作性分析）活動，系統查找化工生產裝置存在的潛在風險，提高職工處置危險工況操作技能。

公司一貫重視對環境的保護。公司通過加強生產過程控制、開展設備預防性維護以及裝置的穩定生產較好完成了節能減排的目標。

2012年，公司HSE工作成績優異。全年未發生重大責任事故以及職業病危害事故，OSHA可記錄職業傷害事件率為0。



人力資源

本公司始終秉承“以人為本，關愛員工”的用人宗旨和理念，以強化執行意識，注重隊伍建設，推動用工與薪酬制度優化為主線，全面提升人力資源管理水平，為公司發展提供了堅實的人才保障。

薪酬福利

公司在兼顧市場競爭和內部公平的基礎上，為員工提供完善的、富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公司根據員工的職位、業績及能力厘定員工薪酬。

2012年，公司根據下屬各單位的實際情況，進一步完善和規範了異地工作補貼制度，對促進項目建設，穩定隊伍起到了支撐作用。

績效考核

公司構建有科學合理的績效考核體系和有效的激勵與約束機制，全面保證企業與員工共同發展。

2012年，公司緊密結合年度工作任務和目標，遵循“客觀、公正、公平、全面”的原則，建立了銷售激勵機制，滿足了公司統一銷售的需要。

培訓管理

2012年，公司梳理規範了培訓管理體系，修訂了《培訓管理考核細則》。公司通過在全公司範圍內優選內部培訓師和課件，有效提升了培訓效果。

2012年公司員工參加了第五屆全國石油和化工行業化工機修鉗工職業技能競賽，榮獲團體一等獎，個人金獎一名；個人銀獎二名。公司2012年被國家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授予了“第十一屆國家技能人才培育突出貢獻獎”。

截止2012年底，公司共舉辦培訓3,143期，培訓99,870人次，培訓總課時680,139小時。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堅信，良好穩固的企業管治制度和治理架構是確保公司持續發展和提升股東價值的重要基石。本公司致力於推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向所有業務相關者開放溝通渠道、公平披露信息，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2012年4月1日修訂並更名為《企業管治守則》），並於2012年4月1日至報告期末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自上市以來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境內外監管機構發布的規章和指引，《上市規則》及其附錄十四所載條文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有效制衡，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

報告期內，公司在推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方面主要做了以下工作：（1）按照修訂後的《上市規則》及其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款內容，全面梳理公司企業管治制度，對董事會下屬三個委員會的議事規則進行了修改，以確保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職責和運作程序與修訂後的《上市規則》及其附錄十四中的相應條款保持一致；（2）在新一屆董事會人員甄選過程中，董事會認真評估了其架構、人數及組成，提出了增加法律專業人士及增加非執行董事人數的建議，該建議人選經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第三屆董事會於2012年6月5日正式成立，並於成立當日對董事會下屬委員會的人員組成做了調整；（3）進一步完善集團內各附屬公司的管治制度及治理架構，從而提高了全集團範圍內的治理水平。



本公司報告期內的企業管治情況概述如下。

1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職責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投資計劃、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選舉和更換董事及非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決定有關董事及有關監事的報酬事項；
- 審議批准董事會報告及監事會報告；
- 對公司變更注冊資本，合並、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項作出決議；
- 對公司發行債券、其他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
- 對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審議批准公司重大擔保事項及購買或出售重大資產事項；
- 修改公司章程；
- 審議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提出的臨時提案；
- 股權激勵計劃；
- 股東大會可以授權或委托董事會辦理事項；
- 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的其他事項。

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了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了公司2011年度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利潤分配方案、2012年度預算方案以及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人選和監事會監事人選等17項議案。公司董事均出席了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股東行使權力的機構，股東大會的召開及議案審批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有效保障了公司全體股東的權益。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在下述三個方面擁有的具體權利如下：

召集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則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把召集請求人所提出的會議議題列入大會議程。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以前以書面形式提出臨時提案並提交召集人，股東大會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通知其它股東，並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股東大會提案應當符合下列條件：（1）內容與法律、法規的規定不相抵觸，並且屬於公司經營範圍和股東大會職責範圍；（2）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3）以書面形式提交或送達董事會。

有關提案及前述召集請求人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書面要求可以通過個人遞交、郵寄或者快遞方式寄交公司董事會或者公司秘書。地址為：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裏3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1707室。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和可獲取的資料

公司股東可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在繳付成本費用後獲得《公司章程》；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和複印以下資料，包括：股東名冊；公司董事、監事、總裁和其它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公司股本狀況；自上一會計年度以來公司購回自己每一類別股份的票面總值、數量、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公司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股東會議的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公司債券存根及財務報告。

本公司股東可通過公司網站上提供的電郵地址、郵寄地址及電話號碼向董事會提出其關注事項或者查詢上述資料。

2 董事會

董事會本公司治理架構中的決策機構。董事會向股東會負責，全體董事共同制訂業務方針及監管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的職責

為執行業務策略及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而向管理層授出權責的同時，董事會須共同負責制定本公司業務策略方針，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及訂立管理目標，檢討本公司表現及評估管理策略是否有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聘任或解聘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及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並行使各種專有權力，其中包括：

-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並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制定公司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公司發行債券、其它證券及上市方案；
- 擬訂公司合並、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
-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它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報酬事項；
- 制定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及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任或續聘或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股東大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一位執行董事，三位非執行董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它重大或相關關係）。有關本公司各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1至32頁。載列本公司所有董事姓名及其職責與職能之清單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3.2條守則條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布。

本公司董事會的組成及結構既符合《公司法》和《上市規則》的規定，又兼顧了公司實際營運狀況與發展的需要，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公司內部制衡機制。

董事會現任成員列表如下：

董事會成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李輝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2012年6月5日
楊業新	執行董事	2012年6月5日
楊樹波	非執行董事	2012年6月5日
朱磊	非執行董事	2012年6月5日
顧宗勤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年6月5日
李潔英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年6月5日
李均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2年6月5日

註：以上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公司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方勇先生（原執行董事）、陳愷先生（原執行董事）、張新志先生（原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徐耀華先生（原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5日擔任公司董事。

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本公司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且有至少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即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此外，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董事會已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據此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所要求的獨立性。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任何業務或財務權益，也不在本公司擔任行政職務。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負有誠信義務，尤其受托負責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他們在董事會決策過程中起著重要的制衡作用，且為公司治理的關鍵環節。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上就有關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的多項事宜發表了他們的見解及意見。

每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彼等之任期由2012年6月5日起為期三年，或至本公司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選舉產生新任董事為止。但倘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期屆滿時尚未及時改選，則原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按照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之規定，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進行選舉前履行彼等作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了五次定期會議，該等會議的召開均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議程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後制訂。董事必須就董事會上討論的事宜申報彼等之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而該等擁有利益的董事須放棄投票權，並且不構成董事會出席會議的法定人數。董事會會議記錄由董事會秘書保存。

董事會成員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輝	5/5	100
楊業新	5/5	100
楊樹波（註1）	3/3	100
朱磊（註1）	3/3	100
顧宗勤	5/5	100
李潔英（註1）	3/3	100
李均雄（註1）	3/3	100
方勇（註2）	2/2	100
陳愷（註2）	2/2	100
張新志（註2）	2/2	100
徐耀華（註2）	2/2	100

註：

- (1) 楊樹波先生、朱磊先生、李潔英女士和李均雄先生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2012年6月5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共舉行了三次董事會會議。
- (2) 方勇先生、陳愷先生、張新志先生和徐耀華先生由於其他工作需要，無意應選連任第三屆董事會成員。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5日就任本公司董事期間共舉行了兩次董事會會議。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遵循修訂後的《上市規則》及其附錄十四條款的相關內容，通過修改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事規則進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切實履行了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在公司戰略制定、生產經營、項目投資、公司管理等各方面充分發揮了其決策作用，有效推動了公司治理的規範性及運作的高效性。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之規定，所有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報告期內，本公司所有董事以各種形式參加了多項培訓，具體包括公司內部組織的培訓、其它機構提供的培訓以及自己閱讀相關文件等，其中全體董事（包括李輝、楊業新、楊樹波、朱磊、顧宗勤、李潔英及李均雄）參加了公司於2012年6月5日及2012年12月22日組織的現場培訓，培訓內容涉及《上市規則》及修訂內容、董事責任、內幕信息披露責任新法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等；各位董事亦於2012年10月23日收到公司以郵件形式提供的書面資料，包括《董事指引》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董事通過自己閱讀資料的方式完成了此次培訓；此外，朱磊先生、顧宗勤先生、李潔英女士和李均雄先生參觀了公司部分生產基地，進一步了解公司業務，以現場參觀調研方式進行了培訓。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並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所載之職責及責任，包括制定及檢討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公司遵守法律、監管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等。

3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有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審查委員會。各委員會均以書面界定經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當中涵蓋其職務，權力及職能，其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參照《企業管治守則》所建議的內容界定，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各委員會均具備充足資源履行彼等的職責，並定期向董事會彙報，提出問題，並提供寶貴建議協助董事會進行決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潔英女士、顧宗勤先生、李均雄先生和非執行董事楊樹波先生、朱磊先生共五位成員組成，其中李潔英女士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及編制程序，審查年度生產經營和財務預算方案。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查公司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審查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聘用條款及有關外聘核數師任免的任何事宜。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審查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以確保本公司業務運作的效率及實現公司目標及策略。審核委員會亦審議公司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並向董事會呈交相關報告，審議意見及建議。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工作履行情況概述如下：

- 審閱2011年財務報表及2012年中期財務報表，尤其集中在財務報告於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它規定方面之合規性，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和意見；
- 審議公司2013年度經營與財務預算；
- 於開始審核工作前審閱外聘核數師之法定審核計劃，以及審核性質及範圍。與外聘核數師開會並進一步探討公司內部的財務審計工作；
- 檢討2011年及2012年內部審核結果及建議，並批准2012年及2013年內部審核計劃；
- 檢閱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之效能；
- 審批外聘核數師之審核費用及委聘條款，及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就續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會議各位成員的出席情況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潔英(主席) (註1)	2/2	100
顧宗勤	3/3	100
李均雄 (註1)	2/2	100
楊樹波 (註1)	2/2	100
朱磊 (註1)	2/2	100
徐耀華 (註2)	1/1	100
張新志 (註2)	1/1	100

註1：李潔英女士、李均雄先生、楊樹波先生和朱磊先生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於2012年6月5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共舉行了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註2：徐耀華先生和張新志先生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5日就任審核委員會成員期間，共舉行了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均雄先生、李潔英女士和非執行董事李輝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中，李均雄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規定。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研究、審查和制訂公司董事、監事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包括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獲股東大會及董事會轉授職責厘定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責監控薪酬制度的實行。於履行職責時，薪酬委員會可向本公司的董事長、總裁及其它執行董事征詢意見。

酬金政策

- 執行董事之酬金組合政策，旨在使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及其表現與公司企業目標及經營業績掛鉤，同時考慮市場情況，有助激勵執行董事的工作表現及留任。
-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須經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其酬金的厘定主要是基於其需處理事務的複雜性和所負的責任。根據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訂立之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務（包括出席本公司會議）之費用可以實報實銷的方式支付。

董事無權決定及批准其本身的薪酬。各董事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酬金載於財務報表附注9。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獲董事會轉授職責厘定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就厘定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審議了公司2011年度H股增值權承授人績效考核結果及行權方案。此外，薪酬委員會以通訊方式簽署了一份厘定公司職工監事薪酬的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書面決議。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均雄(主席) (註1)	1/1	100
李潔英 (註1)	1/1	100
李輝	3/3	100
張新志 (註2)	2/2	100
徐耀華 (註2)	2/2	100

註1：李均雄先生和李潔英女士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於2012年6月5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共舉行了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註2：徐耀華先生和張新志先生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5日就任薪酬委員會成員期間，共舉行了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宗勤先生、李均雄先生和執行董事楊業新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中顧宗勤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的規定。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向公司董事會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公司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按《上市規則》要求設立的相關人員提出建議；評估及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和組合（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及就董事會成員的替換、續聘和繼任基於委員會採納的若干標準提出建議，而有關標準包括董事是否具備適當的專業技能、知識和經驗、個人操守、誠信和技能，以及董事可為董事會事務付出的時間；提名委員會亦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公司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可在本公司網站上查詢，具體程序為：股東向公司推薦董事人選供公司考慮，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對該等董事人選進行審查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由董事會召集召開股東大會並將董事人選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分別就提名公司第三屆董事人選及公司高級管理層人選向公司董事會提出了相關的意見。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顧宗勤	3/3	100
李均雄 (註1)	2/2	100
楊業新	3/3	100
張新志 (註2)	1/1	100

註1：李均雄先生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於2012年6月5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共舉行了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註2：張新志先生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5日就任提名委員會成員期間，共舉行了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投資審查委員會

投資審查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宗勤先生、李潔英女士、非執行董事李輝先生、楊樹波先生、朱磊先生和執行董事楊業新先生六名成員組成，其中顧宗勤先生擔任主席。

投資審查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超過董事會對公司管理層授權決策範圍的投資項目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決策建議。

報告期內，投資審查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投資審查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對公司的重大投資項目進行了審查，並向董事會彙報了審查意見。

報告期內，投資審查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投資審查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顧宗勤(主席) (註1)	1/1	100
李潔英 (註1)	1/1	100
李輝	2/2	100
楊樹波 (註1)	1/1	100
朱磊 (註1)	1/1	100
楊業新	2/2	100
張新志 (註2)	1/1	100
徐耀華 (註2)	1/1	100

註1：顧宗勤先生、李潔英女士、楊樹波先生和朱磊先生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為投資審查委員會成員。於2012年6月5日至2012年12月31日期間，共舉行了一次投資審查委員會會議。

註2：張新志先生和徐耀華先生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5日就任投資審查委員會成員期間，共舉行了一次投資審查委員會會議。

3 監事會

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檢查本公司財務；
- 對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人員，提出罷免建議；
- 當公司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
-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公司名義委托注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複審；
-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
- 向股東大會會議提出提案；
- 依照《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總裁和其它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及
-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它職權。

監事會目前有三位成員，其中兩位為外部監事（分別為股東代表監事和獨立監事），一位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工作情況請參閱本年報第49頁的監事會報告。

4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由首席執行官、總裁、執行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及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等組成。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一起依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組織開展本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其主要職權如下：

-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規章；
- 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執行副總裁、首席財務官或副總裁，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
- 簽署公司發行的證券；及
- 《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公司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和經營管理方案，在各自主管和分管工作的相關領域具備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管理經驗，並形成緊密合作的管理團隊，確保公司的日常經營得以高效開展。

此外，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公司管理層賬目（包括內部財務報表），並按需要提供董事會商議事項的背景或說明資料，方便各位董事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項的進展以及最新經營狀況。

公司設立了投資審查委員會、人事委員會、預算管理委員會及科學技術委員會。各專業委員會均採取投票方式審議議案，充分保證公司經營及投資決策的科學性及嚴謹性。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財務年度內，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範圍，載於財務報表附注9。

5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均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務求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保障股東之權益。

6 董事長及總裁

李輝先生擔任公司董事長，楊業新先生擔任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關於董事長與行政總裁角色應有區分的規定。董事長負責領導公司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而首席執行官/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之日常運作，並就公司整體運作情況向董事會負責。

7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全昌勝先生（「全先生」）亦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副總裁，熟知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全先生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經本公司董事會查詢，全先生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格、經驗及培訓要求。

8 與投資者的溝通

董事會認識到與全體股東進行良好、有效溝通的重要性。除發布資料、刊發公告及通函外，本公司亦在其網址www.chinabluechem.com.cn設有「投資者關係」欄，股東可在此查閱有關資料。

按照監管機構的規定和要求，公司積極主動地做好投資者關係及信息披露工作，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具體包括進行年度業績路演、參加投行舉辦的投資者論壇、邀請投資者/分析師赴廠區參觀、通過面談或電話會議等方式與投資者溝通等。

報告期內，公司章程文件無變更。本公司章程文件之最新完整版本已刊登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

9 內部監控

根據《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確保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東投資利益及公司資產安全。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及境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相關要求，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維持了較好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體系。

2012年，公司對集團化管控體系進行了持續優化完善，通過開展內部審計和內控檢查評價工作，強化了制度執行力度，提高了公司的內控管理水平。為積極防範發展及經營風險，公司建立了風險管理平台，結合公司發展戰略及實際經營管理，識別和評估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認真制定和落實應對措施。

2012年末，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組織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之成效進行全面檢討，範圍涵蓋所有關於財務、營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方面之重大控制，並向公司董事會作了詳盡彙報，董事會經審核後已確認本集團之監控系統是妥善且有效的。

10 核數師及費用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公司國外和國內核數師。2012年度核數費用為人民幣3.90百萬元。該審核費用已獲審核委員會批准。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及其關聯實體並未向本公司提供非審核服務，也沒有發生相關的費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合並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第51頁。

11 避免同業競爭2012年年度回顧

本公司於2006年9月7日與中國海油簽訂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據此，中國海油(a)同意不會並將促使其子公司不會在國內或國外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公司核心業務相競爭或可能相競爭的業務；及(b)向本公司授出優先交易權、優先選擇權和優先購買權，以收購任何競爭業務。

本公司於2013年3月20日與中國海油召開了2012年度避免同業競爭回顧會。

本次會議對報告期內，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所獲得的與本集團主營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投資機會進行了回顧。

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已每年做出聲明，確認已完全遵守該等承諾。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是否完全遵守該等承諾，並認為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已完全遵守該等承諾。

12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須就編制本集團財務報表承擔有關責任，並按此及管理層提供的適時及適當的數據，須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公司於期內的財務狀況、業績、現金流狀況及前景。董事會承諾，除公司已在本期年報中批露的內容外，並無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



6

5

4

1

2

7

3

非執行董事

① 李輝先生，1963年出生，1987年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學士學位，後獲高級國際商務師職稱，在國際貿易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對國際貿易和資本市場的運作和發展趨勢有較為深刻的理解。1987年8月至2000年1月，在中國五金礦產進出口總公司工作，期間曾任五礦貿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南美五礦有限公司總裁等職；1998年9月至2000年1月，在北京經濟技術投資開發區總公司掛職任副總經理；2000年1月至2001年7月，擔任中國化工進出口總公司（2003年10月更名為中國中化集團公司，以下簡稱「中化」）總經理助理、石油中心副主任等職；2001年7月至2009年8月，任中化副總裁、石油中心主任兼中化國

際石油公司總經理；2009年9月至2010年5月，任中化副總裁兼中化石油勘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2010年5月起至今，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副總經理。李先生於2011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② 楊樹波先生，1956年出生，1982年畢業於華東石油學院機械系石油礦場機械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2000年6月，獲天津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1982年1月至1994年11月，在中國海洋石油渤海公司平台制造廠工作，歷任生產技術部副科長、經營科科長、質量管理科科長、副經理；1994年11月至1999年5月，在中海石油平台制造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期間兼任赤灣勝寶旺工程公司總經理；1999年5月至2001年9月，任中海石油海洋工程公司副總經

理兼赤灣勝寶旺工程公司董事總經理；2001年9月至2005年10月，在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歷任常務副總經理、董事總經理；2005年10月至2007年2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工程建設部總經理兼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工程建設部總經理；2007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彩虹項目總經理助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4月，任中海石油氣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兼技術研發中心主任；2009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中海油煉化與銷售事業部副總經理；2011年12月至今，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煉化與銷售部總經理。楊先生於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③ 朱磊先生，1969年出生，1991年畢業於西南石油大學油建工程系石油儲運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在中國海油集團工作超過20年。1991年9月至1995年10月，在中海石油平台制造公司從事質量控制工作；1995年10月至2003年5月，分別在中國海油作業部及計劃部從事裝備管理工作；2003年5月至2009年1月，任中國海油計劃部計劃統計處處長；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國海油計劃部副總經理；2012年1月至今，任中國海油規劃計劃部副總經理、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規劃計劃部副總經理。朱先生於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④ 楊業新先生，1956年出生，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楊先生1978年畢業於武漢交通科技大學船機工程專業；2004年獲得中國石油大學（北京）管理工程專業碩士學位，2012年初獲中國海油教授級高工資格；1978年加入中國海油集團，歷任中海石油南方鑽井公司的機師、機動科副科長；1992年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蛇口CPEC公司副總經理；1993年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裝備部主任師；1994年至1999年任中海石油南方鑽井公司副總經理；1999年至2001年任中海石油南方船舶公司總經理；2001年至2002年任中海石油船舶有限公司總經理；2002年8月至2003年9月任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執行副總裁；自2003年8月起加入本公司，任海洋石油富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03年9月和2005年10月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和總經理，自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注冊成立起擔任其董事長。楊先生於2006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⑤ 顧宗勤先生，1955年出生。顧先生於1982年2月畢業於南京化工學院無機化工專業，大學學歷。顧先生1982年2月至1991年6月在化學工業部規劃院化肥處工作；1991年7月至1993年6月任化學工業部規劃院化肥處副處長；1993年7月至1994年10月任化學工業部規劃院院長助理；1994年11月至2000年1月任化學工業部規劃院副院長；2000年2月至今任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規劃院院長兼黨委書記；2006年4月至今兼任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協會副會長。顧先生於2007年5月至今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陝西興化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08年4月至今擔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貴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顧先生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⑥ 李潔英女士，1948年出生。李女士1979年及1998年分別獲得英國City of London Polytechnic（現稱London Metropolitan University）會計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工程學碩士學位。彼為前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明德慈善教育基金有限公司主席。李女士於衍生產品及證券市場之營運、監管及風險管理工作方面累積逾廿年經驗。曾於香港期貨交易所、聯交所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擔任要職。李女士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李女士自2009年12月18日起任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於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⑦ 李均雄先生，1965年出生。李先生分別於1988年及1989年獲取香港大學法學士（榮譽）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其後於1991年在香港及於1997年在英國取得律師資格及為執業律師。李先生曾於1993年至1994年在聯交所任職上市科高級經理。李先生現為越秀房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網龍網絡有限公司、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盈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及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在聯交所上市。李先生於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8 邱可文先生，1955年出生，1982年畢業於中山大學數力系自動控制專業，1997年9月至1999年7月在中國石油大學（北京）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學習並獲管理學碩士學位。邱先生1976年3月至1978年3月擔任廣州海運局港航監督室幹部；1982年1月至1985年6月任中山大學教師；1985年6月至1999年12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東部公司研究所助理工程師、計算中心軟件室副經理、計算中心主任助理、計算中心副主任、計算中心主任及科技研究院副院長；2000年1月至2004年4月任中海石油研究中心南海東部研究院副院長兼黨總支書記；2004年5月至2009年7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東部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及工會主席；2004年6月至2006年5月兼任中海石油惠州石化服務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2009年7月至11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東部石油管理局紀委書記及工會主席；2009年11月至今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監事會主席，2009年12月至今擔任中國近海石油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和中海油新能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邱先生於2010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9 黃景貴先生，1963年出生，國家特殊津貼專家，出任大學教授，執教逾20年。黃先生1986年畢業於武漢大學，持有經濟學士學位，並於北京大學攻讀經濟學研究生課程，1994年獲授莫斯科大学經濟學博士學位。曾為海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院長及MBA教育中心主任，現為海南經貿職業學院院長、海南省經濟工業聯合會副會長、海南省消費者協會副會長、海南省經濟學會副會長、中國世界經濟學會常務理事及俄羅斯國立管理大學、深圳大學中國特區經濟研究中心、武漢大學經濟發展研究中心、遼寧大學兼職教授。黃先生於2006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10 劉莉潔女士，1970年出生，1993年獲得中國金融學院（現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院）國際金融專業學士學位，後獲高級會計師職稱及中國注冊會計師資格。劉女士於1993年8月至2003年2月在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工作；2003年3月至2006年6月擔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進出口核算科科長；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擔任中化建精細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副經理；2007年6月至2008年6月擔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擔任本公司財務管理部總經理助理；2009年9月至2012年8月擔任本公司資金管理部副總經理；從2012年9月開始擔任本公司審計監察部總經理。劉女士於2012年9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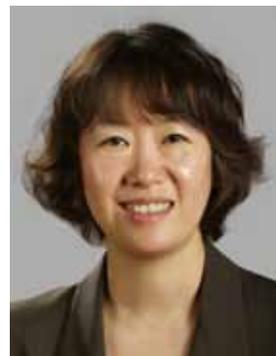
監事



8



9



10

高管人員

11



高級管理人員

11 方勇先生，1960年出生，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方先生1984年畢業於山東廣播電視大學電子專業，1998年完成中國社科院國際貿易專業研究生課程；2005年3月至2006年5月在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Raj Soin商學院EMBA畢業。1976年至1984年期間曾在山東勝利油田地質院參加工作，其後調至河南中原油田，任乙烯指揮部合同管理科科長；1992年起，歷任海洋石油富島股份有限公司（於2001年被本公司收購）的外經處處長、總經理助理兼供銷部經理，於2001年4月擔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01年12月獲委任為海洋石油富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2003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並於2005年10月起任副總經理。方先生於2006年4月至2012年6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12



12 陳愷先生，1957年出生，本公司執行副總裁。陳先生1982年畢業於中山大學哲學系哲學專業；1982年加入中國海油集團，歷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文化中心副主任、宣傳部部長、辦公室主任、黨委書記和中海油船舶公司黨委書記；2002年8月至2005年10月任中海油田副總裁；2004年7月至2009年1月任天野化工（於2006年被本公司收購）總經理；2005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2006年2月起任天野化工董事長。陳先生於2006年4月至2012年6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13



13 周凡女士，1962年出生，本公司執行副總裁。1983年8月大學本科畢業於廣東海洋大學船舶動力專業，工學士學位；2005年12月碩士研究生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北京）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學碩士學位；1983年8月加入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歷任人事部幹部、團委組織部副部長、教育處團委副書記、書記；1989年5月至1998年5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團委副書記、書記；1998年5月至1999年5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物業公司書記兼副經理；1999年5月至2002年9月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責任公司湛江分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2002年9月至2004年11月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2004年11月至2007年8月任中海石油基地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黨委書記、紀委書記。2007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

14 全昌勝先生，1966年出生，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全先生1986年畢業於華東石油學院（後易名中國石油大學）經營管理專業，隨即加入中國海油集團，歷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東部公司各分部會計師、高級會計師、預算報告主管、會計主管；1999年至2002年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秦皇島32-6作業分公司財務部經理；2002年至2006年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財務部經理。全先生於2006年3月加入本公司，2006年5月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和副總裁。2007年7月兼任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全先生亦擔任天野化工董事，自2009年8月起擔任山西華鹿煤炭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14

15 繆乾先生，1963年出生，本公司副總裁。繆先生1983年畢業於福州大學工民建專業，其後即加入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歷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工程管理科副科長、南海西部石油房地產公司工程管理科科長、南海西部石油建元公司經理；2002年5月加入本公司，於甲醇項目組任職，出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2005年10月獲委任為副總經理，2010年9月獲委任為華鶴煤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15

16 王維民先生，1965年出生，本公司副總裁。1989年畢業於河北工學院化學工程系有機化工專業，2001年3月畢業於天津大學管理學院，獲MBA專業學位，2001年7月畢業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EMBA專業學位。1989年7月至1990年1月，擔任秦皇島中阿化肥配套總公司技術員；1990年1月至1994年6月，在中阿化肥有限公司歷任工藝車間班長、成品車間工段長及成品車間主任；1994年6月至1995年12月，擔任中阿化肥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黨委委員；1995年12月至1998年6月，擔任中阿化肥有限公司生產廠長、黨委委員；1998年6月至2002年11月，擔任中阿化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2002年11月至2005年8月，擔任中阿化肥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湖北大峪口礦肥結合項目現場啓動工作組組長；2005年8月至2008年7月，擔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於2009年被本公司收購）總經理、黨委書記；2008年7月至2012年7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兼黨委書記；2012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自2012年11月起擔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16

17 周仁林先生，1962年出生，本公司副總裁。1983年畢業於南京海運學校船舶駕駛專業，2002年6月獲得江漢石油大學工商管理專業本科學歷。1983年9月至2000年4月，在中海石油南方船舶公司歷任水手、駕駛員、船長、經營部副經理；2000年4月至2001年11月，擔任南方船舶海上技術服務公司經理；2001年11月至2002年10月，擔任中海石油船舶有限公司船員服務公司副經理；2002年10月至2004年9月，擔任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副總經理；2004年9月至2006年5月，在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擔任碼頭項目組總經理；2006年5月至2007年3月，擔任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07年3月至2010年4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兼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10年4月至2012年7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兼海南基地常務副總經理。周先生亦擔任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周先生於2012年8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17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和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連同子公司和聯營公司主要從事化肥（主要為尿素及磷肥）及化工產品（主要為甲醇和聚甲醛）的生產及銷售業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公司2012年度報告第52至60頁。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12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691.5百萬元，每股派息人民幣0.15元（含稅）。本年度擬派2012年度末期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內資股股東的股利將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東的股利將以港幣支付。人民幣和港幣的匯率以宣派股利之日前七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網站公布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官方匯率的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子公司

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注20。

財務數據概要

正如本年度報告第1頁所示，本集團過去五年已刊發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並不構成審計報告的組成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注16。

股本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總股本為人民幣46.1億元，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其中2,813,999,878股為內資股，約占已發行總股本的61.04%，25,000,122股為非上市外資股，約占已發行總股本的0.54%。其余1,771,000,000股為H股，約占已發行總股本的38.4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本結構詳見財務報表附注31。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並股東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5,399.3百萬元。

慈善捐贈

本集團於本年內作出慈善捐贈合計人民幣5.65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前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占當年總銷售的14%，而向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已計入上述金額，占當年總銷售的3%。本集團向前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占當年總採購額的44%，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則占當年總採購額的30%。

本集團向若干公司購買原材料，而這些公司與本公司受相同的最終控股公司控制，詳情載於下文關連交易。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的董事或其任何聯系人，或就董事所知，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多於5%的股東，並無擁有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和監事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楊業新	於2012年6月5日獲重新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輝	於2012年6月5日獲重新委任
楊樹波	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
朱磊	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宗勤	於2012年6月5日獲重新委任
李潔英	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
李均雄	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
監事：	
邱可文	於2012年6月5日獲重新委任
黃景貴	於2012年6月5日獲重新委任
劉莉潔	於2012年9月29日獲委任

註：方勇先生、陳愷先生、張新志先生和徐耀華先生由於其他工作需要，於2012年6月5日任期結束時，未應選連任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成員。

另外，本公司於2012年9月29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了劉莉潔女士為本公司的職工代表監事，由於工作變動，張平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的職工代表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全體董事及監事獲選時，任期為三年，及於重選後可連任。但倘董事及監事在任期屆滿時尚未及時改選，則原任董事及監事須按照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進行選舉前履行彼等作為董事及監事的職責，唯本公司職工出任的監事須由本公司的職工代表選舉產生。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書，於本年度報告刊發之日，本公司仍視他們為獨立。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歷

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1頁至第35頁。

董事和監事的服務合同

本公司已於2012年6月5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產生了新一屆的董事及監事（代表本公司職工的監事除外），每位董事和監事均已與公司簽訂了服務合同，為期三年。具體任期（代表本公司職工的監事除外）為2012年6月5日起，直至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選出新任董事及監事（代表本公司職工的監事除外）為止，及於重選後可連任。

本公司於2012年9月29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了劉莉潔女士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司與其簽訂了服務合同，其任期直至本公司於彼之任期屆滿的年度內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選出代表職工的新任監事為止。

各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在一年內不可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監事酬金

本公司現任及離任董事、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注9。

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參照董事之專業資格、責任、經驗、表現及本集團之運營業績，檢討本公司董事之薪酬。

董事和監事於合同的權益

各董事和監事並無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集團子公司訂立而於2012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在且與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要權益。

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08年1月9日刊發的公告及於2008年1月11日寄發的股東通函，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已於2007年12月3日獲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務院國資委”）批准，並由2008年2月25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審議並批准，該計劃於2008年2月25日生效。根據該計劃，股票增值權將授予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該計劃旨在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提供長期激勵，推動本集團業務成功。該計劃的年期為六年（由股東批准該計劃起計即自2008年2月25日起計）。根據該計劃，股票增值權不可轉讓，亦不附設任何投票權利。該計劃的運作並不涉及發行本公司任何新股份，而行使任何股票增值權將不會對本公司股權架構成任何攤薄影響。行使股票增值權時，承授人僅就增值享有現金收益權。該計劃並不涉及授出有關本公司新證券的購股權。

根據該計劃，承授人不能在股東批准該計劃後兩年內行使其股票增值權，其後四年每年不得行使超過25%的股票增值權。在承授人可行使權利的四年內各年，彼在相關行使期內，僅有權行使有關權利一次。換言之，25%上限為於有關年度根據該計劃可行使的股票增值權的年度上限。未獲行使的股票增值權將於第六年行使期結束時屆滿。因行使股票增值權支付的現金須存入有關承授人的個人賬戶。無論如何，每次行使股票增值權時，根據該計劃支付的年度款項總額不得超逾有關承授人獲授該等權利時的年薪總額的50%。

H股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價厘定標準為本公司H股在刊發本公司緊接財政年度的上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公布後起計30日後至緊接財政年度止的期間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根據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須達致若干有關本公司及承授人表現的先決條件方告生效，其中包括：(i)本公司2007年及2008年財政年度經審計的平均淨資產收益率不低於14%；(ii)本公司2007年及2008年財政年度經審計的兩年平均經營淨利潤增長率不低於10%；及(iii)各承授人的績效考核理想。

本公司的董事會已完成上述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下的考核，並認為：

- (1) 本公司2007年及2008年財政年度經審計的平均淨資產收益率和經審計的兩年平均經營淨利潤增長率已達指定規定；及
- (2) 各承授人於2007年及2008年財政年度的績效理想。

根據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的管理規則及程序，上述考核結果已經2010年2月7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受限於本公司於緊接建議行權前財政年度經審計的淨資產收益率不低於同行業淨資產收益率的平均值或50%分位值，根據H股股票增值權計劃授出的增值權方可行權。

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以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獲本公司授予如下股票增值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姓名	身份	批授的股票增值權數量(股)	約佔有關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楊業新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891,000	0.05	0.02
方勇	執行副總裁	681,000	0.04	0.01
陳愷	執行副總裁	681,000	0.04	0.01
周凡	執行副總裁	454,000	0.03	0.01
全昌勝	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	616,000	0.03	0.01
繆乾	副總裁	616,000	0.03	0.01
梁明初(註1)		616,000	0.03	0.01

註：

- (1) 梁明初先生自2012年2月23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其在任期間被授予的股票增值權數量為616,000。
- (2) 吳孟飛先生於2011年7月29日辭去本公司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職務。其在任期間被授予的股票增值權數量為1,053,000。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上述H股增值權計劃，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獲本公司授予股票增值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批授的股票增值權數量(股)	股票類別	約佔有關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楊業新	實益所有人	891,000(L)(註2)	H股	0.05(L)	0.02(L)
方勇(註1)	實益所有人	681,000(L)(註3)	H股	0.04(L)	0.01(L)
陳愷(註1)	實益所有人	681,000(L)(註4)	H股	0.04(L)	0.01(L)

註：(L)表示好倉

- (1) 方勇先生和陳愷先生自2012年6月5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
- (2) 此股份表示本公司股票增值權，可在以下四個時期內分別行使222,750股票增值權：(i)2010年2月25日到2010年6月30日；(ii)2011年1月1日到2011年6月30日；(iii)2012年1月1日到2012年6月30日；(iv)2013年1月1日到2013年2月25日。
- (3) 此股份表示本公司股票增值權，可在以下四個時期內分別行使170,250股票增值權：(i)2010年2月25日到2010年6月30日；(ii)2011年1月1日到2011年6月30日；(iii)2012年1月1日到2012年6月30日；(iv)2013年1月1日到2013年2月25日。
- (4) 此股份表示本公司股票增值權，可在以下四個時期內分別行使170,250股票增值權：(i)2010年2月25日到2010年6月30日；(ii)2011年1月1日到2011年6月30日；(iii)2012年1月1日到2012年6月30日；(iv)2013年1月1日到2013年2月25日。

除上文所批露者外，於2012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本公司概無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其聯系人士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款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與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系人士）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數	股份類別	約佔有關類別 股份已發行股 份百分比(%)	約佔全部已發 行股份百分比 (%)
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註1）	實益擁有人， 通過受控法團 抵押權益持有	2,788,999,756 (L) (註2)	內資股	99.11(L)	60.50(L)
澳大利亞聯邦銀行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法團權益	177,804,000(L) (註3)	H 股	10.04(L)	3.86(L)
Blackrock, Inc.	受控法團權益	141,865,985(L) 5,384,688(S) (註4)	H 股	8.01(L) 0.30(S)	3.08(L) 0.12(S)
JP Morgan Chase&Co.	實益擁有人、 投資經理、保 管人 / 核准借出 代理人	118,199,067(L) 0(S) 115,133,067(P) (註5)	H 股	6.67(L) 0.00(S) 6.50(P)	2.56(L) 0.00(S) 2.50(P)
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Pte Ltd	投資經理	106,479,765(L)	H 股	6.01(L)	2.31(L)
Mondria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89,810,000(L)	H 股	5.07(L)	1.95(L)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受控法團權益	88,751,779(L) 87,533,339(P) (註6)	H 股	5.01(L) 4.94(P)	1.93(L) 1.90(P)

註：(L)代表好倉，(S)代表淡倉，(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 (1) 本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李輝先生亦擔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國海油」）副總經理。
- (2) 2,788,999,756內資股中，實益所有人持有2,738,999,512股份，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石油財務」）通過受控法團抵押權益持有50,000,244股份。
- (3) 澳大利亞聯邦銀行(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持有該等股份。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及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作為受控法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4) Blackrock, Inc. 持有該等股份。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BlackRock Advisors, LLC,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BlackRock Japan Co. Ltd,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作為Blackrock, Inc.受控法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5) JP Morgan Chase Bank, N.A., J.P. Morgan Whitefriars Inc.,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及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作為JP Morgan Chase & Co.的受控法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6)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持有該等股份。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作為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受控法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除上文所批露者外，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2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管理或行政合約。

關連交易

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2012年度須申報及年度審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情況如下：

關連人士

1 中國海油和其聯繫人

中國海油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中國海油和其聯繫人（本集團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油田」）是中國海油的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4條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中海石油」）是中國海油的子公司，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是中海石油的全資子公司。中海石油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4條均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條也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石油財務是中國海油的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4條，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石油氣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中海氣電」）是中國海油的全資子公司。而中海石油管道輸氣有限公司（「中海管道」）為中海氣電的非全資子公司。而中海油管道燃料化學（海南）有限公司（「中海燃化」）為中海管道的全資子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4條，中海氣電、中海管道和中海燃化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條，中海氣電、中海管道和中海燃化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建滔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

本公司持有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中海建滔」）60%的股權，香港建滔（建滔化工集團的子公司）持有中海建滔40%的股權。中海建滔原本為本公司的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自2008年4月29日起，本公司取得對中海建滔的實際控制權，中海建滔成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而香港建滔是其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01條和第14A.11(1)條，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包括香港建滔的母公司即建滔化工集團）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3 浙江農資集團有限公司（「浙江農資」）和其聯繫人

於2010年7月11日，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與浙江農資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海洋石油富島同意購買而浙江農資同意出售廣西富島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廣西富島農資」）之21%股權。於收購完成後，廣西富島農資由海洋石油富島持有51%及浙江農資持有49%權益，浙江農資成為廣西富島農資之主要股東，而廣西富島農資為本公司之非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01條和第14A.11(1)條的規定，浙江農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持續性關連交易

1 物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須從中國海油租賃若干物業。本公司於2006年9月1日與中國海油就物業的租賃條款和條件訂立一項物業租賃協議，經於2008年11月5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該協議已於2011年12月31日屆滿。

2011年11月9日，本公司與中國海油按正常商業條款重新訂立一項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協議》」），據此，本集團可從中國海油及其聯繫人（「中國海油集團」）租用房屋和土地使用權。

《物業租賃協議》的年期將由2012年1月1日開始，至2014年12月31日止，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可予協議續約。

每項租賃的租金和／或物業管理費應由有關訂約方另行訂立協議協定，並會考慮到物業位置及狀況等因素，但不應高於同類物業的市場租金和物業管理費。

2012財務年度本集團就該等物業支出的租金為人民幣27,195千元。

2 中海油田運輸協議

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須利用中海油田提供的海運服務進行本公司產品運輸。本公司於2006年9月1日與中海油田訂立運輸服務框架協議，經於2008年11月5日訂立的第一份補充協議補充，該協議已於2011年12月31日屆滿。

本公司於2011年11月9日與中海油田簽訂了運輸服務框架協議的第二份補充協議（連同於2006年9月1日訂立的運輸服務框架協議統稱為（「《中海油田運輸協議》」））。

據此，(i)於2006年9月1日與中海油田訂立的運輸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保持不變，和(ii)《中海油田運輸協議》的期限延長為由2012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屆滿，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經雙方同意可予續約。

2012財務年度，本集團就《中海油田運輸協議》下交易的實際總開支為人民幣179,961千元。

3 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

年內，本集團繼續根據與中海石油的全資子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的三項長期協議（該三項長期協議統稱為《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購買天然氣：

- (i) 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於2003年7月28日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購買與銷售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以供富島二期之用，價格按季參考前季國際市場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此協議年期由2003年10月1日開始，至2023年9月30日止；
- (ii) 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與中海建滔於2005年3月10日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購買與銷售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向中海建滔供應天然氣以供中海建滔甲醇裝置之用，價格按月參考前月國際市場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此協議年期為20年，從2006年10月15日開始，惟從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最早可從2006年5月9日開始向中海建滔甲醇裝置供應天然氣；
- (iii) 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06年9月1日與本公司訂立的《天然氣購買與銷售框架協議》，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供應天然氣以供本公司未來裝置之用。此協議並不包括根據上述兩項原有協議進行的交易。根據此框架協議，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將向本公司和／或本公司子公司進行天然氣銷售，價格按公平合理基準（包括參考國際市場四種主要原油類別價格）並根據正常商業慣例厘定。該協議由訂立日期起計為期20年。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或有關子公司將根據此框架協議內訂立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在當中載列天然氣買賣的特定條款和條件。

在2006年9月1日訂立的《天然氣購買與銷售框架協議》下，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於2010年3月26日訂立了《樂東天然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以供海南二期甲醇裝置之用，天然氣的基礎價格分階段按季參考上一季國際市場四種原油價格予以調整；合同期限從2010年3月26日開始至合同約定的交付期結束之日；目標交付期為15年，從2011年1月1日開始至2025年12月31日止，或按該合同條款確定的替代期間。

《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指的四類原油分別是：西德薩斯中質原油、塔皮斯原油、混合布倫特原油和米納斯原油。這四類原油的參考價格由普氏原油資訊提供。

2012年度，本集團向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購買天然氣的總支出為人民幣1,906,659千元。

4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本公司於2006年9月1日與中國海油訂立一項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框架協議，經於2008年11月5日訂立的補充協議補充，該協議已於2011年12月31日屆滿。

2011年11月9日，本公司與中國海油重新訂立了一項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框架協議（「《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並於2011年12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

- (a) 中國海油集團可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和供應（例如電信和網路服務、工程服務、建築服務、代理服務、設備租賃和維護、專案管理服務、勞務服務、材料／設備採購服務、運輸服務、技術培訓服務、餐飲服務、醫院及汽車租賃等）；
- (b) 本集團可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和供應（例如提供辦公場地和設施、汽車租賃、後勤管理和服務、住宿／會議服務／商業服務／餐飲服務和運輸等）；及
- (c) 本集團可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產品，以及中國海油集團可向本集團銷售產品。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的年期將由2012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可予協議續約。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不遜於向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和條件進行，並將根據下列定價原則定價：

- (i) 如有政府（含當地政府）定價或政府指導價，則執行政府定價或政府指導價；
- (ii) 如無政府定價和政府指導價，則執行市場價；和
- (iii) 如上述第(i)至(ii)項均不適用，價格則按有關成本另加稅前此類成本不超過10%的毛利厘定。

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在當中載列提供該等服務和產品的特定服務範圍、提供服務的條款和條件和買賣產品的條款和條件。

根據《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2012年度，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獲取服務、供應和購買產品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282,338千元；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的年度收入為人民幣262,549千元。

5 財務服務協議

本集團不時使用中海石油財務提供的財務服務，故於2006年9月1日與中海石油財務訂立一項財務服務框架協議，經於2008年11月3日訂立的第一份補充協議補充，該協議已於2011年12月31日屆滿。

本公司於2011年11月9日與中海石油財務就日期為2006年9月1日的財務服務框架協議簽訂了第二份補充協議（連同於2006年9月1日訂立的財務服務框架協議統稱為（「《財務服務協議》」）），並於2011年12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i)於2006年9月1日訂立的財務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保持不變，和(ii)《財務服務協議》的期限延長為由2012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屆滿，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經雙方同意可予續約。

據此，中海石油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本集團可能要求的財務服務，包括下列各項：

- (a) 向本集團提供貸款（不包括(c2)類所述委託貸款）；
- (b) 存款服務；
- (c1) 銀行票據貼現服務；
- (c2)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安排；和
- (c3) 交收服務，包括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間以及本集團與中國海油集團之間進行的交易的交收。

本公司根據財務服務協議應向中海石油財務支付的費用和收費按下列基準厘定：

- (a) 向本公司提供貸款：該等貸款的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標準利率厘定，倘有關法律和法規允許，可予調減；
- (b) 存款服務：該等存款的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標準利率厘定；
- (c1) 銀行票據貼現服務：貼現服務的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佈的標準利率減去特定協議內載列的貼現；銀行票據貼現利息由提呈票據的有關方承擔；
- (c2)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安排：本集團支付的年度服務費的厘定準則，是服務費和貸款利息的總額不超過直接從獨立商業銀行按相同條款獲取的貸款的利息；和

(c3)交收服務：不收取服務費。

根據《財務服務協議》，本公司擁有單邊對銷權，倘若發生任何中海石油財務挪用或違約處置本公司於中海石油財務存款的情況，則本公司可將中海石油財務欠本公司款項與本公司欠中海石油財務款項互相對銷。中海石油財務則沒有任何對銷權。中海石油財務與本公司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日期為2006年9月1日的財務服務框架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在當中載列特定服務範圍、提供財務服務的條款和條件。

2012年度，本集團存放於中海石油財務的存款的最高每日結餘為人民幣599,634千元；本集團接受中海石油財務提供的(c1)，(c2)及(c3)類服務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6,629千元。

6 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

本公司已於2012年3月22日獲中海管道告知，依據重組安排，獨立第三方海南海控燃料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控」）將被吸收並併入中海管道，及海南海控將於重組安排完成後被註銷註冊。根據重組安排，海南海控的天然氣業務已由中海管道的全資子公司中海燃化承擔。於重組安排前，本集團一直根據與海南海控訂立的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進行交易。為了完成重組安排，中海燃化、中海管道及海南海控已請求海洋石油富島及海洋石油富島已於2012年3月28日確認，海南海控在原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項下的義務和責任將由中海燃化承擔，自同一日期起生效（該協議下稱為《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因此，自2012年3月28日起，該等交易將按定期持續基準繼續於海洋石油富島與中海燃化之間進行，直至《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於2016年屆滿時為止。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1條規定，本公司與中海燃化在《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適用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的規定。

該等交易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2012年3月28日發佈的公告。

依據《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中海燃化承諾根據照付不議基準向海洋石油富島供給天然氣作為本公司在海南省部分生產所需原料。根據《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中的照付不議安排，中海燃化須承擔每年供給最低數量天然氣的責任，而海洋石油富島須承擔每年購買最低數量天然氣的責任。在《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項下，向本公司在海南省的生產設施供給天然氣所據價格乃按以下機制厘定：

- (a) 價格須按季度作出上調或下調；及
- (b) 適用的季度價格乃參考普氏原油資訊(Platts Crude Oil Marketwire)所報當時原油價格（原油價格包括美國西德克薩斯中質原油價格、迪拜原油價格、布蘭特原油價格及米納斯原油價格）厘定。

2012年度自3月28日起，本集團根據《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從中海燃化購買天然氣的支出為人民幣166,295千元。

7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2006年8月22日與香港建滔訂立產品銷售和相關服務框架協議，經於2008年11月5日訂立的第一份補充協議補充，該協議已於2011年12月31日屆滿。

本公司於2011年11月9日與香港建滔簽訂了產品銷售和相關服務框架協議的第二份補充協議（連同於2006年8月22日訂立的產品銷售和相關服務框架協議統稱為（「《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並於2011年12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i)於2006年8月22日訂立的產品銷售和相關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保持不變，和(ii)《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的年期延長為由2012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屆滿，惟倘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規定，經雙方同意可予續約。香港建滔（和／或其聯繫人）與本公司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日期為2006年8月22日的產品銷售和相關服務框架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在當中載列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的特定產品和服務範圍、條款和條件。

據此，本公司同意向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銷售由本集團生產的產品並提供運輸服務等相關服務。

根據《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交易將按不遜於向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和條件進行，並將根據下列定價原則定價：

- (一) 國家指定價格；
- (二) 倘無國家指定價格，惟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按不高於國家指導價格的價格；
- (三) 倘無國家指定價格亦無國家指導價格，則按市場價；和
- (四) 倘上述各項均不適用，則按有關各方根據成本另加最多15%協議的價格。

2012年度，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銷售產品和提供相關服務的總收入為人民幣439,528千元。

8 與浙江農資之間的關連交易

年內，本集團繼續根據於2006年與浙江農資簽訂的框架協議的條款和條件，與浙江農資及其聯繫人之間進行相互提供產品和服務的交易。框架協議由2006年8月22日至2008年12月31日期間生效，其後由框架協議訂約方協議延長至2015年12月31日。該等交易按照正常持續基準進行，且為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

2012年度，本集團向浙江農資及其聯繫人提供產品及服務的總收入為人民幣85,710千元；本集團從浙江農資及其聯繫人獲取產品及服務的總支出為人民幣29,767千元。

2012年度上述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發生金額詳情如下：

	2012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2年發生金額 (人民幣千元)
A. 與中國海油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1)《物業租賃協議》：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租賃物業和土地使用權	29,208	27,195
(2)《中海油田運輸協議》：由中海油田向本集團提供運輸服務	205,800	179,961
(3)《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本集團從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購買天然氣	2,520,000	1,906,659
(4)《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a) 由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	806,411	282,338
(b) 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	426,777	262,549
(5)《財務服務協議》		
(b)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處存款（注1）	600,000	599,634
(c)本公司接受中海石油財務提供的(c1)，(c2)及(c3)類服務	-	6,629
(6)《中海燃化天然氣購買和銷售合同》：海洋石油富島向中海燃化購買天然氣	-	166,295
B. 與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及/或其聯繫人銷售產品並提供服務	776,558	439,528
C. 與浙江農資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1)本集團向浙江農資及其聯繫人銷售產品和提供服務	209,469	85,710
(2)本集團從浙江農資及其聯繫人購買產品和接受服務	92,400	29,767

註1：該等實際和上限數字指的是本公司在年內的最大每日餘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議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已確認：

- 1、這些交易是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或他們各自的聯繫人（如適用）於日常業務中訂立；
- 2、這些交易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如無可比較的條款，則以不遜於獨立第三者提供或給予獨立第三者的條款訂立；及
- 3、這些交易是按照管轄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所有條款對獨立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審閱上述關連交易，並已致函本公司指出：

- 1、上述交易已獲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
- 2、上述交易若涉及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是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而進行；
- 3、上述交易是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協議的條款進行；
- 4、上述交易（如適用）並無超出先前公告披露的有關年度上限金額。

一次性關連交易

2012年12月24日，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與上海申信房地產有限公司（「上海申信」）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海洋石油富島同意收購，且上海申信同意出售上海瓊化貿易有限公司（「上海瓊化」）9.074%的股權，總對價為人民幣3,714,500元。

股權轉讓協議簽署前，海洋石油富島擁有上海瓊化90.926%的股權，上海申信擁有上海瓊化9.074%的股權。此收購事項完成後，上海瓊化將成為海洋石油富島的全資子公司。

上海申信為中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海投資」）的全資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中國海油擁有中海投資95%的股權。因此，上海申信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收購事項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不足5%，故此收購事項僅須按《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進行申報及公告。

該關連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2012年12月24日刊發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財務報表附注40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按上市規則所定義，並不屬於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或為本公司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申報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壹直遵守上市規則規管關連交易的披露規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可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本公司一直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發行總股本至少由25%的公眾持有的要求。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據本公司所知，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本公司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2012年業績已經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與管理層一起審閱2012年度經審計的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與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均對編制報告期內的全年業績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沒有任何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守則及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提高透明度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2012年4月1日修訂並更名為《企業管治守則》），並於2012年4月1日至報告期末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均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本年度財務報表，其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任滿，屆時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為本公司2013年度的國內和國際核數師。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任何一年，沒有更換過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李輝

中國深圳，2013年3月21日

監事會報告

2012年，公司監事會全體成員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監事會通過出席公司股東大會並列席公司董事會，監督公司董事的履職情況。監事會亦定期檢查公司重大生產經營情況及財務狀況，並根據工作需要赴公司各個基地進行調研，以瞭解和監督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公司監事會充分發揮了監督作用，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權益。

1 監事會會議及職工監事更迭情況

- (1) 2012年3月27日，公司在廣東省深圳市召開監事會2012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監事會報告》及公司新一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人選，審閱了公司2011年度財務報告，並討論了公司監事會2012年的主要工作。
- (2) 2012年6月5日，公司在北京市召開監事會2012年第二次會議，會議選舉產生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主席。
- (3) 2012年8月19日，公司在廣東省深圳市召開監事會2012年第三次會議，會議審閱了公司2012年度中期財務報告。
- (4) 2012年9月29日，公司在北京市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了劉莉潔女士為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直至今屆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新任職工代表監事時止。原職工代表監事張平先生因工作變動，自2012年9月29日起不再擔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2 2012年監事會主要檢查監督工作

- (1)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公司財務管理制度等內控制度進行了監督檢查，包括定期檢查公司的財務報告和財務預算，以及不定期審閱公司的會計帳簿、憑證及其相關合同等資料。
- (2) 監事會成員出席了1次年度股東大會，監事會主席邱可文先生並對年度股東大會各項議案的投票進行了監票。
- (3) 監事會列席參加了5次董事會會議，對董事會會議審議事項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規性以及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各項決議情況實施監督。
- (4) 2012年監事會進行了多項實地調研工作，包括海南基地、貴州基地、湖北基地和內蒙基地。監事會重點對生產經營情況進行檢查，關注了成本費用方面的管控情況。

3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 (1) 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在生產經營、項目建設、內部管理和隊伍建設等方面均取得了令人滿意的成績，完成了年度生產經營目標。公司管理層注重內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持續改進，公司管治水平進一步提高。

公司管理層忠實履行了《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認真執行了董事會通過的各項決議。

(2) 公司財務情況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的財務管理制度和財務狀況進行了監督檢查，審閱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通過審查，監事會認為公司嚴格遵守了財經法律法規和財務制度，財務管理制度健全且執行有效，會計處理方法遵循了一貫性原則，公司財務報告客觀、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監事會審閱了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按照國內和國際會計準則對公司2012年度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對該報告無異議。

(3) 關連交易情況

監事會對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時與其關連人士發生的關連交易進行了抽查，認為均滿足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發生的關連交易價格合理、公開、公允，沒有發現損害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的事項。

(4)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

2013年，監事會將一如既往地依據《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謹遵誠信原則，密切關注公司的合規運作情況及經營狀況，監督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的行為，關注公司的重大舉措，繼續加強對公司投資專案的程序監督，促進公司的經濟效益增長，忠實維護全體股東及公司的利益。

承監事會命
監事會主席
邱可文

中國深圳 2013年3月19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52頁至130頁的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並且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這些責任包括董事認為與合併財務報表編制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制,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制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公司和貴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制。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3年3月21日

合併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5	10,739,211	9,756,314
銷售成本		(7,432,872)	(6,488,688)
毛利		3,306,339	3,267,6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21,069	127,861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8,101)	(169,381)
行政開支		(432,778)	(418,259)
其他開支		(32,784)	(32,057)
融資收入	6	15,621	15,966
融資成本	7	(12,534)	(18,005)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7,489)	2,32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86	62
資產減值損失	8	(131,694)	-
稅前利潤	8	2,607,735	2,776,140
所得稅開支	11	(624,115)	(556,398)
年度淨利潤		1,983,620	2,219,742
下列各方應佔:			
母公司權益	12	1,810,463	1,985,777
少數股東權益		173,157	233,965
		1,983,620	2,219,74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4	0.39	0.43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39	0.43

本年度攤派股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年度淨利潤		<u>1,983,620</u>	2,219,742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5	<u>-</u>	-
年度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u>1,983,620</u>	2,219,742
下列各方應佔:			
母公司權益		1,810,463	1,985,777
少數股東權益		<u>173,157</u>	233,965
		<u>1,983,620</u>	2,219,742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0,031,001	9,347,634
礦權	17	481,304	482,868
預付土地租金	18	514,211	472,695
無形資產	19	124,905	129,685
於聯營公司投資	22	654,433	654,3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600	600
遞延稅項資產	24	139,319	110,198
		11,945,773	11,198,027
流動資產			
存貨	25	1,672,210	1,473,422
應收賬款	26	97,830	147,272
應收票據	27	83,890	81,196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723,822	730,98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	11,61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	3,995	1,711
定期存款	30	13,500	32,8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2,578,880	2,803,266
		5,185,737	5,270,706
總資產		17,131,510	16,468,733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與負債			
母公司應佔權益			
已繳股本	31	4,610,000	4,610,000
儲備	32	7,907,868	6,789,415
擬派股息	32	691,500	737,600
		13,209,368	12,137,015
少數股東權益		1,417,305	1,430,653
總權益		14,626,673	13,567,668
非流動負債			
福利負債	33	48,590	53,411
計息銀行借款	34	—	425,000
其他長期負債		153,598	129,802
遞延稅項負債	24	72,870	71,796
		275,058	680,00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35	405,282	318,689
應付票據	35	23,100	8,55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	1,654,907	1,765,424
應付所得稅		146,490	128,393
		2,229,779	2,221,056
總負債		2,504,837	2,901,065
總權益與負債		17,131,510	16,468,733
淨流動資產		2,955,958	3,049,6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901,731	14,247,677
淨資產		14,626,673	13,567,668

楊業新
董事

李潔英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權益應佔		
		已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4,610,000	1,009,725	611,377
年度淨利潤		-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510)	
少數股東的出資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	140,980
2012年度擬派股息	13	-	-	-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已宣派2011年度股息		-	-	-
於2012年12月31日		4,610,000	1,009,215*	752,357*

*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人民幣7,907,868,000元(2011:人民幣6,789,415,000元)。

	附註	母公司權益應佔		
		已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4,610,000	1,009,725	471,031
年度淨利潤		-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	140,346
2011年度擬派股息	13	-	-	-
已付少數股東股息		-	-	-
已宣派2010年度股息		-	-	-
於2011年12月31日		4,610,000	1,009,725*	611,377*

*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人民幣6,789,415,000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數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10,939	5,157,374	737,600	12,137,015	1,430,653	13,567,668
-	1,810,463	-	1,810,463	173,157	1,983,620
-	1,810,463	-	1,810,463	173,157	1,983,620
			(510)	(23,751)	(24,261)
				25,836	25,836
(7,594)	7,594	-	-	-	-
-	(140,980)	-	-	-	-
-	(691,500)	691,500	-	-	-
-	-	-	-	(188,590)	(188,590)
-	-	(737,600)	(737,600)	-	(737,600)
3,345*	6,142,951*	691,500	13,209,368	1,417,305	14,626,673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少數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672	4,059,810	414,900	10,566,138	1,355,866	11,922,004
-	1,985,777	-	1,985,777	233,965	2,219,742
-	1,985,777	-	1,985,777	233,965	2,219,742
10,267	(10,267)	-	-	-	-
-	(140,346)	-	-	-	-
-	(737,600)	737,600	-	-	-
-	-	-	-	(159,178)	(159,178)
-	-	(414,900)	(414,900)	-	(414,900)
10,939*	5,157,374*	737,600	10,566,138	1,430,653	13,567,668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607,735	2,776,140
就以下項目做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12,534	18,005
匯兌虧損淨額/(收益)		-	(2,32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86)	(62)
融資收入		(15,621)	(15,966)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5	(80,258)	(93,4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損失	5,8	2,776	3,275
折舊	8	760,998	841,077
礦權攤銷	8	1,564	1,38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8	12,243	12,176
無形資產攤銷	8	11,189	8,841
應收賬款呆壞賬撥備撥回	8	(2)	(31)
固定資產計提的減值準備	8	131,694	
定額福利計劃撥備撥回	8	(295)	(42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8	33,759	46,001
		3,478,230	3,594,630
存貨增加		(232,547)	(535,780)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5,222	(162,672)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長期負債(減少)/增加		(37,745)	518,40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3,233,160	3,414,587
已付定額福利	33	(4,526)	(3,768)
已繳稅金		(634,065)	(580,33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94,569	2,830,483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6,039	18,329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507,319)	(1,919,4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85	376
添置預付土地租金	18	(54,862)	(9,174)
添置無形資產	19	(6,409)	(127,670)
預付添置礦權款項	17	-	(117)
取得股利		-	408
添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424,956)	(11,742,857)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493,550	11,836,313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現金流出淨額		(14,261)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2,284)	6,845
存入時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上的無抵押 定期存款減少		19,350	25,6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481,067)	(1,911,34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吸收少數股東投資		25,836	-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65,960	617,707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490,960)	(528,407)
已付利息		(12,534)	(18,187)
已付股利		(737,600)	(414,900)
少數股東股利		(188,590)	(159,17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37,888)	(502,9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24,386)	416,174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3,266	2,387,092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78,880	2,803,266

財務狀況表

於2012年12月31日

	附註	2012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316,043	2,596,235
投資物業		14,366	15,232
預付土地租金	18	74,295	45,681
無形資產	19	1,602	1,286
於子公司權益	20	4,388,845	4,281,001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21	122,258	122,189
於聯營公司投資	22	637,000	637,000
遞延稅項資產	24	20,802	21,893
		7,575,211	7,720,517
流動資產			
存貨	25	226,514	310,274
應收賬款	26	26,879	32,149
應收票據	27	–	11,89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110,156	117,626
委託貸款	29	1,885,000	797,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468,379	1,653,204
		3,716,928	2,922,643
總資產		11,292,139	10,643,160
權益與負債			
權益			
已繳股本	31	4,610,000	4,610,000
儲備	32	5,399,274	4,667,598
擬派股息	32	691,500	737,600
總權益		10,700,774	10,015,198
非流動負債			
其他長期負債		17,437	18,673
		17,437	18,67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35	152,415	53,0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	323,804	473,162
應付所得稅		97,709	83,037
		573,928	609,289
總負債		591,365	627,962
總權益與負債		11,292,139	10,643,16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0年7月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名為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6年4月25日重組為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於2006年9月和10月，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市場以每股1.9港幣的價格公開發行1,610,000,000股新H股。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尿素、甲醇、磷肥，包括磷酸一銨（MAP）和磷酸二銨（DAP），以及聚甲醛（POM）的生產和銷售。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國境內組建的國有獨資企業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國海油」）。

2.1 編制基準

本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準則和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認可且依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和常務詮釋委員會的詮釋。除衍生金融工具和若干權益投資以公允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制。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編制，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進位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使用相同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子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至其控制權被本集團轉讓當日停止合併。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和交易，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和損失及股息分配，已於合併時全部抵銷。

即使會產生虧損結餘，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計仍會歸屬於母公司和少數股東權益。

未造成控制權喪失的子公司所有者權益的變動歸屬於權益性交易。

本集團於其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自取得共同控制實體的共同控制權當日起按比例合併法入賬，當中涉及的按比例應佔有的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在合併財務報表類似項目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首次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應用了下述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正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嚴重惡性通脹及取消首次採納者的固定過渡日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正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金融資產轉移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正案）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所得稅的修訂： 相關資產收回

採納該等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2.3 已頒布但仍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正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 ² 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正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的修訂： 披露—抵消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² 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11號和12號（修正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11號和12號-過渡指引 ² 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12號和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修訂）-投資主體 ³ 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案）	財務報表的列示-其他綜合收益列示的修訂 ¹
國際會計準則19（修正案）	雇員福利 ²
國際會計準則27（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國際會計準則28（修訂）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²
國際會計準則32（修正案）	財務報表的列示-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消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0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采成本 ²
對2009-2011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對2012年5月發佈的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²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¹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3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5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變動預期對本集團造成的重要影響如下：

2009年11月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為一項重大項目的第一階段用來完全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該階段主要涉及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企業應按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合約現金流特性，釐定金融資產是否以攤余成本或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而不再將金融資產分為四個類別。該方法旨在改善和簡化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進行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

國際會計師公會於2010年10月就金融負債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現有終止確認原則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多數新增規定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一致，變動僅影響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当期損益之金融負債。就該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列。除非因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會產生或擴大與損益的不配比，其他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劃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完全取代。於全面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前，國際會計師準則第39號關於套期會計及金融資產減值的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計自2015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待準則其他部份修訂完畢，本集團將量化該修訂與其他修訂對財務報表及其披露之共同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規定了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或結構性實體）之單一控制模式。該準則包括控制之新定義，用於確定須要合併的實體。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12「合併—特殊目的實體」之規定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變化在於規定了本集團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哪些實體受到控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個別財務報表」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規定，當中亦包括國際（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12提出之問題。基於上述分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採納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目前持有的投資產生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國際（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13「合營公司—合營方作出之非貨幣出資」，對共同控制之合營協議作出規定。該準則僅指明兩種形式之合營協議，即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取消了採用比例合併法核算合營企業的選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包括附屬公司、合營協議、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規定，該等規定原包括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個別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之內。該準則亦引入了該等實體之多項新披露要求。

於2012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以厘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過渡指引，提供進一步寬免，免除首次應用該等準則時完全追溯，以及限定僅就上一個比較期間提供經調整比較資料。該等修訂厘清，倘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首次獲應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或國際（常務詮釋委員會）一詮釋12號有關本集團所控制實體之綜合結論有所不同，方須進行追溯調整。此外，就有關未經綜合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而言，該等修訂將移除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前之期間須呈列比較資料之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已頒布但仍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于2012年10月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正案，該修正案包括投資實體之定義，並豁免將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之實體納入合併範圍。投資實體須按附屬公司公允值計入損益入帳，而非予以合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已做出後續修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亦載列投資實體之披露規定。因本公司其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正案）所界定之投資實體，故採用該修訂案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影響。

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做出後續修訂。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8（修訂），以及在2012年7月及12月對上述準則做出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了公允價值之精確定義，並統一了原在不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規定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的要求。該準則並不改變本集團須要使用公允價值之情況，但為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允價值之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允價值提供了指引。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按照未來適用法採用該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改變在其他全面收入呈列之項目分組。在未來某個時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損益重新使用）之項目（例如對沖投資淨額之收益淨額、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變動淨額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或收益淨額）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有關界定福利計劃以及重估土地及樓宇之精算收益及虧損）分開呈列。該等修訂僅影響呈列，並不會對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影響。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該等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正案）包括從基本改變以至簡單闡明及重新措辭之多項修訂。經修訂之準則就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之入賬作出重大變動，包括取消遞延確認精算收益及虧損之選擇。其他變動包括離職福利確認時間之修改、短期僱員福利之分類及界定福利計劃之披露。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正案）。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正案給出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抵銷中“當前擁有抵銷的法定權”之意義。修正案還明確規定了國際會計準則32中抵消標準在結算系統中的應用（例如中央結算系統），該系統乃採用非同步的總額結算機制。

2012年5月頒佈的對2009-2011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包括對一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改，集團預計於2013年1月1日起採用該等修正案。各項準則均設有過渡性條文。雖然某些修正案之採用將導致會計政策的變更，然而該等修正案預計不會對該集團產生重大影響。預期將對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之修訂案列示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闡明了自願提供之額外比較資訊和必要比較資訊之差異。一般而言，必要比較期為上一會計期間。若某一報告實體自願提供的比較資訊之期間超越必要比較期，該實體必須在相關釋釋中包含對必要比較期之比較資訊。額外的比較資訊無需包含一整套財務報表。

此外，該修正案闡明當某一報告實體改變會計政策時，必須對上一期間的期初財務報表予以列報，包括對上一期間之期初數據進行追溯調整或進行重新分類，並明確該等會計政策變化對財務報表之影響，然而，與上一期間的期初財務報表列報對應之附注披露並非必須。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闡明股權持有人由於分派股利所產生的所得稅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中規定核算。該修訂從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刪除現有的所得稅要求並要求實體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相關規定對股權持有人股利分派之所得稅進行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子公司

子公司是指財務和經營決策被另一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該等控制使另一公司得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的收益表。本公司於子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扣除所有減值虧損入賬。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是指受他人共同控制，而參與各方均非單方面擁有其經濟活動控制權的合營公司。

本集團於其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自取得共同控制實體的共同控制權當日起按比例合併入賬，當中涉及按逐項基準，將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在財務報告類似項目中確認。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包括在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儲備中。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實體間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權益抵銷，但未實現虧損表明已轉讓資產減值的情況除外。因收購共同控制實體而產生的商譽，構成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成本之部分。

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的收益表。本公司於其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列作非流動資產處理，並按成本扣除所有減值虧損入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子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以外，本集團長期擁有股本投票權一般不少於20%，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的實體。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的權益，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包括在合併損益表及合併儲備中。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間的未實現損益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的範圍內予以抵銷，但未實現虧損表明已轉讓資產減值的情況除外。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構成收購聯營公司投資成本之部分，集團無需對該商譽進行單獨的減值測試。

聯營公司之經營成果已依據所分得及宣告分得之股利確認於公司收益表。本公司於聯營公司投資按照以其投資成本扣除所有減值後之淨值確認為非流動資產。

當對聯營公司之投資被認為可供出售資產時，該投資應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非流動資產及非持續經營活動之準則予以確認計量。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和金融資產除外），則應當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或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以兩者的較高者為準）計算，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就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價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減至現值。減值損失於產生的當期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支出分類計入利潤表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各報告日，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應當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用於釐定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估計出現變化時撥回，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資虧損而應有的賬面金額（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對於重新估值資產之撥回減值虧損按照該等資產的會計準則之規定予以確認，除重估資產外，其他資產撥回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減合併收益表。

關聯方

有下列情況者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關聯人是一個個人或為該個人所在家庭的親密成員，且該個人具備如下條件：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該集團；
 - (ii) 對該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是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重要管理人員或
- (b) 滿足以下任意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該集團受同一集團控制；
 - (ii) 該實體是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其他實體的下屬子公司)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該集團共同控制某一獨立第三方；
 - (iv) 該實體是協力廠商實體的合營企業且另一方雇員實體為該協力廠商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聯實體之雇員福利執行退休人員福利計畫；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任何人士的控制或聯合控制；
 - (vii) 該實體為(a)(i)所述任何人士的重大影響或該人士是該實體的主要管理者（或為該實體的母公司）。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維護）一般於產生期間自合併收益表扣除。倘可清楚顯示開支導致預期日後使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的經濟利益增加，而有關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會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作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組成部分需定期更換且金額重大，應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該類組成本分獨確認計量，並單獨估計其可使用年限予以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折舊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使用的主要年利率如下：

樓宇	1.80% to 7.14%
廠房及機器	5.00% to 20.00%
汽車	6.00% to 20.00%
電腦及電子設備	18.00% to 20.00%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18.00% to 50.00%

倘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使用年限各有不同，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而每部分則各自計算折舊。對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將會至少於各結算日進行檢查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停止確認。在停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於合併收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設和尚待安裝的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但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直接建設成本及就有關借款已撥充資本的借款費用。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供使用時改列為合適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礦權

礦權按照其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之淨額確認。礦權依據產量法進行攤銷，並以已探明儲量作為損耗基礎。

無形資產

單獨獲得之無形資產以其初始確認金額入賬。企業合併下獲得的無形資產成本為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為評估的有限年限或不定期。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壽命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結算日進行複核。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其成本扣除任何減值之淨值入賬，並以直線法按五年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專利及許可權

購入的專利及許可權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以直線法按十年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約

凡資產所有權（法定所有權除外）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嫁予本集團的租約，均列作融資租約。融資租約開始生效時，按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將租賃資產成本資本化，連同有關責任一併記錄（但不計算利息成分），以反映購買與融資。根據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包含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內，按租約年期或資產估計可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租約的融資成本在合併收益表中扣除，以在租約期內形成固定的定期扣減率。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倘本集團是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均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約的應收租金則以直線法在租期內計入合併收益表。倘本集團是承租人，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扣減出租人授予之租金優惠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合併收益表。

經營租約下的預付土地租金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和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金融資產，可分為按利潤或虧損釐定公允值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作為套期工具之衍生金融資產（如適用）。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按照準則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允值計量，如屬並非按利潤或虧損釐定公允值的投資，則按直接成本加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常規交易的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也就是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交易是指購買或出售需在某期限內（通常該期限由市場規則或通行慣例決定）進行交割的金融資產。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取決於其所屬分類，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但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類資產在首次確認計量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準備列賬。計算攤銷成本時，應考慮購買產生的任何折價和溢價，且包括作為確定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手續費和交易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成本包括在合併收益表的融資收入中。減值損失在合併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是指對已上市或非上市的權益或債券投資形成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是指既未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又未分類為按利潤或虧損釐定公允值的金融資產。在此類別的證券投資是指持有期間不確定，並可能在應對流動性需求或市場環境變化時出售的金融資產。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並將其公允價值變動作為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單獨部分予以確認，直到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或者發生減值時，在此之前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中。在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期間，獲得的利息和紅利按照以下「收入確認」相關政策分別進行確認。

當無法可靠計量對非上市公司的權益投資，因為 a) 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範圍的變動性對該金融資產而言是重大的，或 b) 在上述範圍內的各種估計值的概率不能夠合理地確定和用於估計公允價值，而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時，按成本價減去所有減值損失後計量。

本集團評估近期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和意向是否仍然適當。在極少數情況下，因市場不活躍及管理層出售該資產的意向在可預見的未來發生重大變化時，本集團未能交易該等金融資產時，可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當金融資產屬於貸款和應收款項分類，而且本集團有意向和能力於可見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時，其可重新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項。僅當企業有能力和意向持有金融資產至到期時，該等資產可重新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

就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而言，於重新分類之日的公允價值賬面值成為其新攤余成本，在此之前在權益中確認的該資產的任何利得或損失使用實際利率法在投資的剩余年限中攤銷並計入損益。新攤余成本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也使用實際利率法按資產的剩余年限攤銷。倘資產後續出現減值，則計入權益的金額應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及 (a) 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 (b) 本集團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對某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之所有權力或已訂立「過手」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報酬，以及其程度。當既未實質性轉移亦未實質性保留與資產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也未轉移對該項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僅在本集團對該資產的繼續參與部分進行確認。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也確認相關義務。所轉讓的資產和相關義務的計量基礎為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

以對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形式的參與部分金額的計量遵循資產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之最高金額孰低原則。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當且僅當於初始確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一項已發生的「損失事件」），而該項損失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可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時，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作減值。減值跡象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經歷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破產的可能性或其他財務重組且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出現與違約相關的欠款數目或經濟狀況變動。

按攤余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余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對單項重大金融資產單獨評估，對單項不重大金融資產共同評估，以分別確定其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本集團認定單項金融資產（無論是否重大）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損失會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如果有客觀跡象表明發生了減值損失，則損失的金額按照該資產賬面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來向未發生之損失）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之實際利率）貼現。倘貸款的利率為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折現率為當前實際利率。

資產的賬面值將通過備抵賬戶而減少且損失在收益表中反映。利息收入在減記後的賬面價值的基礎上，採用計量減值損失時用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繼續預提。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任何相關的備抵在預期未來無法收回，而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讓予本集團時應註銷。

若在資產負債表日後，由於發生於確認減值後的某項事件，使得應確認的減值金額增加或減少，則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以通過調整備抵賬戶增加或減少。若某項註銷於之後收回，該項收回將計入收益表的其他費用。

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由於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將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按照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對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確定的現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該類資產的減值損失不再轉回。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或一組投資發生減值。

如果可供出售資產發生減值，其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及攤銷）和當前公允價值之間差額減去原已計入收益表中的減值損失後的余額，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收益表。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客觀證據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重大或長期持續的下降，並低於其成本。在確定是否是「重大」或者「長期持續」時，需要進行判斷。「重大」為就投資的初始成本而言，而「長期持續」則就公允價值低於其初始成本的期間而言。如果存在減值證據，按取得成本與當前公允價值的差額計量的累計損失，減該項投資之前在收益表入賬的任何減值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收益表。劃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權益工具發生的減值損失不得通過收益表轉回。減值後的公允價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和計量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的規定，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與借款，或分類為指定為有效對沖的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若適用）。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貸款與借款則按公允價值減可直接歸屬的交易費用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以及計息貸款與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根據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貸款與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與借款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余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該情況下，金融負債應以成本計量。負債終止確認時和通過使用實際利率的攤銷過程產生的收入及損失在收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余成本時，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還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的財務費用。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收益表。

抵銷金融工具

當目前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參考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看漲時報價和看跌時詢價）釐定，而不扣減任何交易費用。就無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而言，其公允價值乃使用合適估值技術釐定。該等技術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市場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示。

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狀態所發生的成本費用按如下方式入帳：

原料	按加權平均法釐定
產成品和在製品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の間接成本

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去完工時預計將要發生的成本及預計處置成本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編撰合併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以下幾部分構成：現金、活期存款和短期高流動性的投資（該種投資隨時可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且於購入時最短到期期限一般不超過三個月），扣除銀行透支金額（該金額須於要求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一部分）。

未編制合併資產負債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自存款日起三個月或三個月之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預計負債

當由過往事件導致企業承擔了現時義務（包括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且為履行該義務日後很可能有經濟利益流出，且該經濟利益的金額能可靠預計時，確認為預計負債。

當折現影響重大時，所確認預計負債金額為預期日後用以償付有關義務所需支出於報告期末之現值。當折現值隨時間而有所增加，相關增幅計入收益表之財務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有關於損益外所確認項目的所得稅乃於損益外（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集團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已大致頒布的稅率（和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應自稅務機構返還或應向其交納的金額計算。

本集團對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據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損失；及
- 對於與子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稅款抵減和可抵扣損失，本集團將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稅款抵減和可抵扣損失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 對於與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此相反，以前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應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重估和確認，直到能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來扣除所有的或部分的遞延稅款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計算應採用適用於資產被確認或負債結算期間的稅率。該稅率的確認應以資產負債表日所適用的稅率（和稅法）或實質上適用的稅率（和稅法）為基準。

若法律允許，且該稅項是屬於相同應稅主體及稅務當局，當期遞延稅項資產與當期遞延稅項負債可以相互抵消。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按照公允價值予以確認與費用項目相關的政府補助按有系統基準於其擬補償費用的發生期間，確認為收益。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計入當期損益，或從資產之賬面值中扣減並透過扣減之折舊開支計入當期損益。

收入確認

收入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並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予以確認：

-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必須不再享有當具所有權時通常付隨的該程度管理權，亦不得再有有效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b) 提供勞務適用完工百分比法。

勞務合同的收入是合同約定的金額。提供勞務的成本包括直接人工、個人在從事此勞務時發生的其他成本和分配的間接費用。

提供服務所得的收入，是根據項目完工百分比基礎確認的，其是由收入、已發生的成本和可以可靠計量的至完工還需要發生的預估成本確定的。完工百分比是由迄今所發生的成本與項目總成本相比得出的。如果合同的產出不能被合理估計，那麼確認的收入僅限於可被收回的費用。

若管理層預期會產生可預見的損失，則需及時計提減值準備。

若按合同迄今發生的成本加上已確認的利潤減去已確認的損失超過了進度付款，則超過的部份需被確認為對合同客戶的應收款項。若進度付款超過了按合同迄今發生的成本加上已確認的利潤減去已確認的損失，則超過的部份需被確認為對合同客戶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c) 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在租約期內確認；

- (d)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用年限或者更短的期間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e)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款權利時確認。

基於股權支付的交易

本集團採用股票增值權計劃在於對本集團經營做出卓越貢獻的人員提供激勵和獎勵。

以現金結算的交易成本最初以柏力克-舒而期權定價模式按授出日公允值計量，並考慮股票增值權授出時的條款及條件（附註37）。公允值在績效和（或）服務條件得到履行的期間內計入相關成本及開支，相應增加負債。在等待期內的每一結算日和實際支付日重新計量本集團承擔負債的公允值並將相應的變動計入合併收益表。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其前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均參加政府監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其前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須按現時中國全職員工工資及薪金的固定百分比向政府監管的退休金計劃供款，此外並無額外供款的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供款於產生時在合併收益表列作開支。

除了上述由政府監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福利外，本公司擁有90%股權的子公司中海石油天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野化工」）也按照內部退休計劃向提前退休僱員支付內退福利，並根據當地勞動法規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3所詳述，該等應付的內退福利和退休福利乃使用預計單位信託法評估；根據載列各個有關會計期間有關債務全面估值的精算報告，該等福利的成本乃在合併收益表中扣除，將服務成本在這些前僱員的平均服務期內攤分。該等債務乃使用到期年限於相關債務年期相若的政府證券的利率，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量。於披露日，唯若未確認精算累積盈虧超逾該等負債現值10%的比例，彼超逾部分於可預測僱員未來工作年限內於合併收益表內確認外，其餘情形下精算盈虧不予確認和分攤。

政府監管退休金計劃和附加養老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醫療福利成本

本集團、其前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參與政府設立的定額供款醫療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其前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按其中國現有的全職僱員的工資和薪金的固定百分比作出供款，此外並無作出其他供款的進一步法定或推定責任。供款於產生時在合併收益表內作為開支扣除。有關醫療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每月向中國政府管理的定額供款住房基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有關住房基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借款費用予以資本化。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是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的固定資產。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停止資本化。專門借款以當期實際發生的借款費用，減去暫時性的存款投資收入後的金額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於其產生期間予以費用化。借款費用包括實體借用資金時所涉及的利息及其他費用。

當為獲取資產而借入一般借款時，個別資產按5%-13%之資本化比率計算應計入資產成本之資本化數額。

股息

董事擬派之末期或中期股息在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前，會於財務狀況表內分類為股東權益下之留存收入分配。當股東批准及宣派後，股息即列為負債入賬在股東大會批准之前，董事擬分派的年終股息在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被單獨分類為留存收益。股息於獲股東批准及宣派的期間確認為負債。

外幣

人民幣是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其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財務記錄及財務資料均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外幣交易的初始計量按交易日期適用的記帳本位幣匯率列示。以外幣計量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與結算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差額均計入合併收益表。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事項，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事項，採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該貨幣事項重新換算產生的收益或損失與該事項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損失保持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其附帶披露以及於報告期末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估計的不確定性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本公司董事作出了以下對合併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

經營租賃承諾 – 集團作為出租方

本集團已就其投資物業組合簽訂了商業物業租賃合同。基於對合同條款及條件的評估，集團決定將經營租賃下的被租賃物業所有權的風險和回報保留在集團內部。

估計的不確定性

下文披露有關未来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因素於下個財政年度極有可能會導致資產負債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a)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而可動用可扣稅項目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倘本集團有關公司日後的實際或預期稅務狀況與原來估計有差異，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

(b)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乃根據存貨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所需撇減金額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期間影響存貨賬面值及撇減/撥回。

(c) 應收款項和呆壞賬撥備

應收款項呆壞賬撥備乃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額評估計提。識別呆賬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呆賬開支/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估計（續）

(d)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需要在年度終了時，對全部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進行評估。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都應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時進行減值測試，或者有證據表明其存在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對該類資產以外的非金融資產，有確鑿證據表明資產有減值跡象的，應當進行減值測試。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後，如果可回收金額（即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低於其帳面價值，則表明該資產發生了減值。企業應當根據可獲得的最佳資訊為基礎，即倘資產負債表日處置該資產，熟悉情況并自願進行公平交易的交易雙方之交易價格扣減處置費用後的金額以確認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扣減交易費用後之淨額。與此同時，管理層應當選擇恰當的折現率對資產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以確定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e)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在預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攤銷，管理層對廠房和設備預計攤銷年限為5到18年，其他資產攤銷年限為2到50年。

預計可使用程度的變化以及技術發展可能會影響這些資產的經濟使用年限及殘值，因此攤銷方法在未來或許被修訂。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運營乃根據其經營性質及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劃分而獨立建構和管理。各業務分部的概要詳情如下：

- (a) 尿素分部從事尿素的生產及銷售；
- (b) 磷肥分部從事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化肥的生產及銷售；
- (c) 甲醇分部從事甲醇的生產及銷售；及
- (d)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從事BB肥，聚甲醛及塑膠編織袋的生產及銷售；化肥和化工貿易；港口營運和提供運輸服務。

所有業務分部均單獨列示。

管理層分別對各業務分部的運營予以監控，以便作出資源分配和業績評價的決策。分部業績的評價以下表所示的經營損益為基礎，其計量與調整後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經營損益相同。本集團融資（包括融資成本和融資收入）以及所得稅的管理於集團層面進行，並未分配至各業務分部。

分部間交易的轉讓價格以獨立企業之間的交易價格為基礎，並與同第三方交易之價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

	尿素 人民幣千元	磷肥 人民幣千元	甲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調整及抵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4,080,231	1,759,922	3,462,605	1,436,453	-	10,739,211
各分部間的銷售	81,628	-	27,358	166,303	275,289	-
總計	4,161,859	1,759,922	3,489,963	1,602,756	² (275,289)	10,739,211
分部業績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86	-	86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72,252	-	7,226	780	-	80,258
分部稅前利潤	1,609,098	66,965	1,267,536	(260,697)	² (83,114)	2,607,735
於2012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4,349,397	3,642,581	3,321,623	3,402,069	³ 2,415,840	17,131,510
分部負債	874,240	2,173,633	409,173	1,506,459	⁴ (2,458,668)	2,504,837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30,664	118,399	216,803	120,128	-	785,994
於聯營公司投資	653,230	-	-	1,203	-	654,433
資本開支*	700,071	581,271	2,486	324,262	-	1,608,090

* 資本開支包括本期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施、無形資產和預付土地使用權租金的資本性支出。

1. 各分部間之銷售收入於合併時予以抵銷。
2. 各業務分部業績未包括不可分配之管理費用（人民幣80,506,000元），融資收入（人民幣15,621,000元），匯兌損失（人民幣7,489,000元），融資成本（人民幣12,534,000元），銀行手續費（人民幣10,705,000元），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1,763,000元），其他開支（人民幣22,078,000元），其他未分配收入（人民幣20,761,000元）。
3. 分部資產未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39,319,000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12,21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504,285,000元），其他未分配資產（人民幣839,343,000元），應收利息（人民幣179,000元），分部間抵消（人民幣79,496,000元）。
4. 分部負債未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72,870,000元），其他未分配負債（人民幣897,000元），及分部間抵消（人民幣2,532,435,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尿素 人民幣千元	磷肥 人民幣千元	甲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調整及抵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4,047,080	1,349,761	3,345,907	1,013,566	-	9,756,314
各分部間的銷售	57,337	1,887	31,436	166,563	(257,223)	-
總計	4,104,417	1,351,648	3,377,343	1,180,129	² (257,223)	9,756,314
分部業績	1,335,809	159,502	1,264,355	6,070	(83,114)	2,682,62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62	-	62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85,693	802	6,257	704	-	93,456
分部稅前利潤	1,421,502	160,304	1,270,612	6,836	² (83,114)	2,776,140
於2011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4,155,204	2,869,481	3,537,757	3,320,704	³ 2,585,587	16,468,733
分部負債	876,554	1,434,069	371,339	1,624,000	⁴ (1,404,897)	2,901,065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93,664	66,504	228,073	75,238	-	863,479
於聯營公司投資	653,230	-	-	1,117	-	654,347
資本開支*	503,235	1,016,542	2,239	256,197	-	1,778,213

*資本開支包括本期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施、無形資產、礦權和預付土地使用權租金的資本性支出。

1. 各分部間之銷售收入於合併時予以抵銷。
2. 各業務分部業績未包括不可分配之管理費用（人民幣96,339,000元），融資收入（人民幣15,966,000元），匯兌收益（人民幣2,327,000元），融資成本（人民幣18,005,000元），銀行手續費（人民幣2,078,000元），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8,412,000元），其他開支（人民幣29,979,000元），其他未分配收入（人民幣16,582,000元）。
3. 分部資產未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10,198,000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6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688,306,000元），其他未分配資產（人民幣850,473,000元），分部間抵消（人民幣63,990,000元）。
4. 分部負債未包括應付利息（人民幣452,000元），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71,796,000元），其他未分配負債（人民幣897,000元），及分部間抵消（人民幣1,478,04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中國	9,634,630	8,910,479
-其他	1,104,581	845,835
	10,739,211	9,756,314

本集團分地域的收入是根據本集團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5 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本年度出售貨品並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後的發票價值，以及提供服務的價值。

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銷售貨品	10,335,368	9,395,412
提供服務	403,843	360,902
	10,739,211	9,756,3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80,258	93,456
銷售其他材料收入	14,327	8,563
提供其他服務收益	7,124	6,18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76	186
租賃收入	2,302	1,548
賠償收入	285	912
政府補助	16,397	17,015
	121,069	127,86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指於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賺取的利息收入。

7 融資成本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總額	21,141	26,789
減：資本化利息	(8,607)	(8,784)
	12,534	18,005

8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6,880,383	5,858,462
提供服務成本		338,573	299,744
折舊	16	760,998	841,077
礦權攤銷	17	1,564	1,38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8	12,243	12,176
無形資產攤銷	19	11,189	8,841
核數師酬金		3,900	3,9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附註9):			
工資及薪金		494,848	446,644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69,640	58,989
內退福利和退休福利（附註33）		(295)	(428)
醫療福利		33,519	28,712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37）		-	1,003
住房基金		31,922	27,069
		629,634	561,989
其他應收款項呆壞賬撥回*		(2)	(3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3,152	3,461
存貨跌價損失		33,759	46,001
固定資產減值損失		131,694	-

* 該等項目計入合併收益表的「其他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關鍵管理人員人員酬金

(i) 董事及監事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董事及監事於今的酬金如下：

	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644	1,432
酌情花紅	1,080	927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	53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8	110
	2,842	3,003

本集團本年內以供職情況為依據對部分董事和監事授予了股票增值權，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7。該股票增值權公允值於授予日厘定且於行權期內攤分計入合併收益表。包含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的股票增值權攤分金額已呈列於上述董事及監事之薪金披露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薪金、住房 福利、其他 津貼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票增值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輝	45	-	-	-	45
楊樹波 ¹	27	-	-	-	27
朱磊 ¹	27	-	-	-	27
	99	-	-	-	99
執行董事					
楊業新(首席執行官)	321	320	-	43	684
方勇 ²	222	368	-	34	624
陳愷 ²	289	392	-	41	722
	832	1,080	-	118	2,1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新志 ³	78	-	-	-	78
徐耀華 ³	127	-	-	-	127
顧宗勤	171	-	-	-	171
李潔英 ³	167	-	-	-	167
李均雄 ³	170	-	-	-	170
	713	-	-	-	713
	1,644	1,080	-	118	2,842
監事					
邱可文	24	-	-	-	24
張平 ⁴	131	149	-	18	298
黃景貴	84	-	-	-	84
劉莉潔 ⁴	31	46	-	6	83
	270	195	-	24	489

1 楊樹波和朱磊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擔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2 方勇和陳愷於2012年6月5日辭職。

3 張新志和徐耀華於2012年6月5日辭職，李潔英和李均雄於2012年6月5日獲委任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4 張平於2012年9月29日辭職，劉莉潔於2012年9月29日獲委任擔任監事。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薪金、住房 福利、其他 津貼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票增值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非執行董事					
李輝*	36	-	-	-	36
吳孟飛*	21	-	170	-	191
	57	-	170	-	227
執行董事					
楊業新(首席執行官)	254	343	144	40	781
方勇	181	276	110	32	599
陳愷	264	308	110	38	720
	699	927	364	110	2,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新志	193	-	-	-	193
徐耀華	308	-	-	-	308
顧宗勤	175	-	-	-	175
	676	-	-	-	676
	1,432	927	534	110	3,003
監事					
邱可文	29	-	-	-	29
張平	122	125	-	23	270
黃景貴	89	-	-	-	89
	240	125	-	23	388

* 吳孟飛於2011年7月29日辭職，李輝於2011年7月28日獲委任擔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ii) 他關鍵管理人員酬金（不包括董事及監事）

	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酌金：		
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831	811
酌情花紅	1,149	1,087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	3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3	106
	2,103	2,374

其他關鍵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金均介於零至1,000,000港幣。

本集團本年內以供職情況為依據對其他關鍵管理人員薪酬（不包括董事及監事）授予了股票增值權，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7。該股票增值權公允值於授予日厘定且於行權期內攤分計入合併收益表。包含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的股票增值權攤分金額已呈列於上述非董事和五名最高薪僱員之薪金披露中。

10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五名最高薪僱員分析如下：

	2012	2011
董事及監事	3	3
非董事及非監事僱員	2	2
	5	5

非董事、非監事最高薪僱員於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酬金詳情如下：

	2012 RMB' 000	2011 RMB' 000
薪金、住房福利、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46	372
酬情花紅	510	534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	172
退休金計劃供款	66	61
	1,022	1,139

全部該等非董事、非監事最高薪僱員於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金均介於零至1,000,000港幣。

本集團本年內以供職情況為依據對部分非董事和最高薪酬僱員授予了股票增值權，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7。該股票增值權公允值於授予日厘定且於行權期內攤分計入合併收益表。包含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的股票增值權攤分金額已呈列於上述非董事及最高薪僱員之薪金披露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度支出	652,162	589,942
遞延（附註24）	(28,047)	(33,544)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624,115	556,398

(a) 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成員公司各自成立地和經營所在地稅收管轄內的產生或取得的利潤，按照經營實體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目前在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新企業所得稅法從2008年1月開始生效，將國內投資企業和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

本公司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在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適用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本公司子公司天野化工在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適用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本公司子公司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大峪口化工」）在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於截至2012年年度適用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由於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海南八所」）從事發展和運營基礎設施發展的商業運作，因此海南八所享有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及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五個年度獲適用企業所得稅率減半之稅務優惠。

本公司子公司中海石油（海南）環保氣體有限公司（「環保氣體」）執行自開始盈利的首個年度起兩年內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內所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的基礎上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政策。環保氣體已選擇2008年度作為第一個免稅年度。2012年為環保氣體享受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第三個年度，在25%企業所得稅稅率基礎上減半繳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2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在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作出香港所得稅撥備。

根據本集團所在國家法定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所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根據實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調節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607,735	2,776,140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651,934	694,035
個別省份/地區的較低稅率或減免	(40,855)	(146,500)
以前年度少計提的所得稅開支	8,292	6,708
不可扣稅開支	4,744	2,155
合併收益表呈列的所得稅開支	624,115	556,398
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	23.9%	20.0%

12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入賬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經調整過的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為人民幣1,423,176,000元(2011: 人民幣1,434,037,000元)，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

13 擬派股息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擬派年末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15元（2011: 人民幣0.16元）	691,500	737,600

2011年度擬派年末股息已獲本公司股東於2012年6月5日的應屆年度股東大會批准。2012年度擬派年末股息數額尚須經公司股東待即將舉行之2012年度應屆股東大會通過。

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不得超過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稅後利潤（以較低者為準）。

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稅函2008 第897號），本公司自2008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中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收益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淨利潤	1,810,463	1,985,777
	股份數	
	千股	千股
股數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	4,610,000	4,610,000

由於截至2011年和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不存在任何攤薄事項。

15 其他綜合收益之內容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收益稅前變動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年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80,258	93,456
減：重分類調整至合併收益表-處置收益	(80,258)	(93,456)
	-	-
其他綜合收益稅前變動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年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0,064	23,364
減：重分類調整至合併收益表	(20,064)	(23,364)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廠房及機器	汽車	電腦及電子 設備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成本值	3,597,641	10,425,237	182,726	730,616	129,270	1,569,089	16,634,57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516,575)	(5,164,368)	(106,119)	(442,378)	(57,505)	-	(7,286,945)
賬面淨值	<u>2,081,066</u>	<u>5,260,869</u>	<u>76,607</u>	<u>288,238</u>	<u>71,765</u>	<u>1,569,089</u>	<u>9,347,634</u>
於2012年1月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2,081,066	5,260,869	76,607	288,238	71,765	1,569,089	9,347,634
添置	2,137	11,482	5,043	10,149	1,759	1,548,691	1,579,261
處置	(1,816)	(701)	(378)	(300)	(7)	-	(3,202)
轉撥	762,497	575,760	1,312	316,416	40,311	(1,696,296)	-
減值	-	(110,115)	-	(21,579)	-	-	(131,694)
本年度折舊	(114,183)	(551,665)	(10,468)	(78,289)	(6,393)	-	(760,998)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u>2,729,701</u>	<u>5,185,630</u>	<u>72,116</u>	<u>514,635</u>	<u>107,435</u>	<u>1,421,484</u>	<u>10,031,001</u>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值	4,384,228	10,969,701	184,894	1,061,210	171,257	1,421,484	18,192,774
累計折舊及減值	(1,654,527)	(5,784,071)	(112,778)	(546,575)	(63,822)	-	(8,161,773)
賬面淨值	<u>2,729,701</u>	<u>5,185,630</u>	<u>72,116</u>	<u>514,635</u>	<u>107,435</u>	<u>1,421,484</u>	<u>10,031,001</u>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集團 (續)

	樓宇	廠房及機器	汽車	電腦及 電子設備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成本值	3,305,243	9,345,951	146,758	500,931	126,231	1,971,501	15,396,61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372,082)	(4,518,335)	(98,711)	(410,801)	(52,535)	-	(6,452,464)
賬面淨值	1,933,161	4,827,616	48,047	90,130	73,696	1,971,501	8,944,151
於2011年1月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	1,933,161	4,827,616	48,047	90,130	73,696	1,971,501	8,944,151
添置	639	15,623	1,958	7,775	731	1,219,831	1,246,557
處置	-	(2,798)	(370)	(859)	(11)	-	(4,038)
轉撥	289,086	1,070,605	36,145	224,862	1,545	(1,622,243)	-
轉移自投資物業	2,041	-	-	-	-	-	2,041
本年度折舊	(143,861)	(650,177)	(9,173)	(33,670)	(4,196)	-	(841,077)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	2,081,066	5,260,869	76,607	288,238	71,765	1,569,089	9,347,634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值	3,597,641	10,425,237	182,726	730,616	129,270	1,569,089	16,634,57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516,575)	(5,164,368)	(106,119)	(442,378)	(57,505)	-	(7,286,945)
賬面淨值	2,081,066	5,260,869	76,607	288,238	71,765	1,569,089	9,347,634

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獲得賬面淨值約人民幣853,493,000元（2011: 人民幣306,725,000元）的若干樓宇的有關房屋所有權證。

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公司

	樓宇	廠房及機器	汽車	電腦及 電子設備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成本值	536,322	3,301,515	20,626	47,731	2,190	16,884	3,925,268
累計折舊	(253,830)	(1,029,169)	(17,430)	(26,758)	(1,846)	-	(1,329,033)
賬面淨值	282,492	2,272,346	3,196	20,973	344	16,884	2,596,235
於2012年1月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	282,492	2,272,346	3,196	20,973	344	16,884	2,596,235
添置	1,682	1,463	-	2,022	528	(28,967)	(23,272)
轉撥	165,218	(259,375)	-	45,101	1,752	47,304	-
處置	-	-	(112)	(12)	-	-	(124)
本年度折舊	(31,552)	(218,736)	(584)	(5,830)	(94)	-	(256,796)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	417,840	1,795,698	2,500	62,254	2,530	35,221	2,316,043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值	729,166	3,004,947	19,512	101,667	4,470	35,221	3,894,983
累計折舊	(311,326)	(1,209,249)	(17,012)	(39,413)	(1,940)	-	(1,578,940)
賬面淨值	417,840	1,795,698	2,500	62,254	2,530	35,221	2,316,043
於2011年1月1日:							
成本值	535,729	3,296,163	20,409	46,111	2,012	9,003	3,909,427
累計折舊	(223,041)	(805,810)	(16,868)	(21,496)	(1,779)	-	(1,068,994)
賬面淨值	312,688	2,490,353	3,541	24,615	233	9,003	2,840,433
於2011年1月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	312,688	2,490,353	3,541	24,615	233	9,003	2,840,433
添置	153	3,451	378	1,111	178	10,729	16,000
轉撥	440	1,900	-	508	-	(2,848)	-
處置	-	-	(160)	-	-	-	(160)
本年度折舊	(30,789)	(223,358)	(563)	(5,261)	(67)	-	(260,038)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值，扣除累計折舊	282,492	2,272,346	3,196	20,973	344	16,884	2,596,235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值	536,322	3,301,515	20,626	47,731	2,190	16,884	3,925,268
累計折舊	(253,830)	(1,029,169)	(17,430)	(26,758)	(1,846)	-	(1,329,033)
賬面淨值	282,492	2,272,346	3,196	20,973	344	16,884	2,596,23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本集團

	礦權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482,868
本年度攤銷	<u>(1,564)</u>
於2012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u>481,304</u>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值	490,258
累計攤銷	<u>(8,954)</u>
賬面淨值	<u>481,304</u>
於2011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添置	117
本年度攤銷	<u>(1,385)</u>
於2011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u>482,868</u>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值	490,258
累計攤銷	<u>(7,390)</u>
賬面淨值	<u>482,868</u>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礦權

本集團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賬面價值	484,604	487,606
添置	54,862	9,174
本年度攤銷	<u>(12,243)</u>	(12,176)
於12月31日賬面價值	527,223	484,604
預付款、按金和其他應收款中的流動部分	<u>(13,012)</u>	(11,909)
非流動部分	514,211	472,695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全部位於中國，並以下列租賃形式持有：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長期租賃	86,843	34,121
中期租賃	<u>440,380</u>	450,483
	527,223	484,604

本公司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賬面價值	47,096	43,025
添置	31,233	5,628
本年度攤銷	<u>(2,017)</u>	(1,557)
於12月31日賬面價值	76,312	47,096
預付款、按金和其他應收款中的流動部分	<u>(2,017)</u>	(1,415)
非流動部分	74,295	45,681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全部位於中國，並以下列租賃形式持有：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長期租賃	36,557	6,466
中期租賃	<u>39,755</u>	40,630
	76,312	47,09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電腦軟體 人民幣千元	專利及 許可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6,424	123,261	129,685
添置	6,409	-	6,409
本年度攤銷	(3,981)	(7,208)	(11,189)
於2012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8,852	116,053	124,905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值	38,514	127,034	165,548
累計攤銷	(29,662)	(10,981)	(40,643)
賬面淨值	8,852	116,053	124,905
於2011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10,602	254	10,856
添置	1,389	126,281	127,670
本年度攤銷	(5,567)	(3,274)	(8,841)
於2011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6,424	123,261	129,685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值	32,105	127,034	159,139
累計攤銷	(25,681)	(3,773)	(29,454)
賬面淨值	6,424	123,261	129,68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預付土地租金（續）

本集團

	電腦軟體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1,286
添置	6,340
本年攤銷	(6,024)
於2012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1,602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值	23,848
累計攤銷	(22,246)
賬面淨值	1,602
於2011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3,575
添置	825
本年攤銷	(3,114)
於2011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1,286
於2011年12月31日：	
成本值	17,508
累計攤銷	(16,222)
賬面淨值	1,286

20 於子公司權益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4,388,845	4,281,001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的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委託貸款、應付帳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6, 28, 29, 35及36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子公司權益（續）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呈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歸於本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2月31日	463,000	100.00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海南中海石油塑編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4月28日	12,716	100.00	-	塑膠編織袋的 生產與銷售
海南富島複合肥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5月19日	7,500	100.00	-	BB肥的生產 和銷售
海南中海石油運輸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0月22日	6,250	-	67.26	提供運輸服務
中海石油（海南）環保氣體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11月8日	6,900	100.00	-	液體二氧化碳的 生產與銷售
中海石油晉城煤化工產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1月26日	160,000	75.00	-	化肥的生產與 銷售
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5年4月25日	514,034	73.11	-	港口經營
中海石油天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12月18日	1,780,000	90.00	-	化肥、甲醇和聚甲 醛的生產與銷售
內蒙古鴻豐包裝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999年12月9日	3,297	-	63.54	塑膠編織袋的 生產與銷售
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0月31日	500,000	60.00	-	甲醇生產與 銷售
中海石油化學宜昌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8月7日	150,000	51.00	-	磷礦開采與加工 磷礦石銷售
上海瓊化經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月7日	27,000	-	100.00	化肥銷售
中海油化學包頭煤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9月11日	100,000	100.00	-	化肥化工產品的 生產和銷售
八所中理外輪理貨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9日	300	-	61.41	國際海運服務
中海油華鹿山西煤炭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11月29日	61,224	51.00	-	甲醇項目、二甲醚 項目前期工程籌建
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5年8月12日	1,050,624	83.97	-	磷礦開發、磷酸一 銨和磷酸二銨化肥 的生產和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子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歸於本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西富島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月11日	20,000	-	51.00	化肥化工產品的貿易
廣西富島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2月08日	3,000	-	45.90	化肥化工產品的貿易
桂林富島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3月10日	1,000	-	35.70	化肥化工產品的 化肥貿易
廣西中海肥業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2月25日	2,000	-	51.00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5月26日	100,000	100.00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勞動服務公司	中國 2007年3月14日	600	-	100.00	國際海運服務

*中海石油晉城煤化工產業有限公司自2012年8月31日進入清算程序。公司股東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和晉城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基於項目運營所需礦權未獲政府批准的考慮，決定終止該項目。

管理層認為，上表列示了影響本公司當年經營成果和構成本集團主要淨資產來源的子公司。該等子公司全部為有限責任公司。

21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122,258	122,189

於2009年3月17日，本公司與其他兩個股東達成收購協議，取得了貴州錦麟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貴州錦麟」）45%的股權。由於貴州錦麟的三個股東均無控制權，因此其被視為本公司之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於2011年7月20日，本公司與其他四個股東協議設立了煙臺港肥料物流有限公司（「煙臺港」）。根據，本公司和其他同時持有27%股權的兩個股東均無控制權，因此其被視為本公司之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續）

具體的共同控制實體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歸於本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貴州錦麟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7年4月12日	235,294	直接 間接	45.00 -	磷礦石的探礦、加工、 銷售，化工產品及原 料、礦渣的銷售
煙台港化肥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7月20日	122,500	直接 間接	27.00 -	貨物裝卸、倉儲、包裝 和國內貨運代理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財務資料概要列示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財務狀況分配		
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和負債：		
流動資產	69,959	89,843
非流動資產	75,370	40,018
流動負債	(22,662)	(8,775)
非流動負債	(1,512)	-
淨資產	121,155	121,086
共同控制實體的經營成果分配：		
收入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471	14
	471	14
合計開支	(298)	(244)
所得稅開支	(95)	-
淨利潤/（損失）	78	(23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投資

本集團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佔淨資產	654,433	654,347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在財務報表附註28中披露。

具體的聯營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時間及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所有者 權益的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人民幣千元			
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8月3日	52,000	直接 49.00	間接 -	煤炭開采
中國八所外輪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5月24日	1,800	直接 36.56	間接 -	國際海運服務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淨利潤列示如下：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546,283	568,946
負債	596,405	518,397
收入	1,639	1,535
淨利潤	242	122

公司持股49%的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下簡稱「陽坡泉煤礦」）自2010年3月停工後一直未能復產。根據IAS28及IAS36的規定，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的，應當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公司委託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對陽坡泉煤礦於2012年12月31日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並出具相關評估報告，評估報告顯示：在基準日2012年12月31日，陽坡泉煤礦可回收金額為人民幣1,345,157,000元。管理層據此按持股比例計算後高於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人民幣653,20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非上市權益投資, 按公允值	11,610	-
非流動部分		
非上市權益投資, 按成本值	600	600

流動部分的非上市投資包括結構性理財產品。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由管理層以現行折現率折現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

由於非流動部分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在活躍市場並無已報市價，該等投資公允值無法可靠地計算，故該等投資按成本值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入帳。

24 遞延稅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遞延稅項資產

	稅規及會計 政策之折舊 及攤銷差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 撥備 人民幣千元	職工薪酬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18,873	30,057	14,763	46,505	110,198
扣除/(計入)合併收益表	(2,234)	31,873	(1,805)	1,287	29,121
於2012年12月31日	16,639	61,930	12,958	47,792	139,319
於2011年1月1日	15,839	18,869	15,412	28,326	78,446
扣除/(計入)合併收益表	3,034	11,188	(649)	18,179	31,752
於2011年12月31日	18,873	30,057	14,763	46,505	110,19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一家子公司所 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稅規及會計政策之 折舊及攤銷差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70,656	1,140	-	71,796
(計入)扣除合併收益表	(3,930)	314	4,690	1,074
於2012年12月31日	66,726	1,454	4,690	72,870
於2011年1月1日	72,762	826	-	73,588
計入合併收益表	(2,106)	314	-	(1,792)
於2011年12月31日	70,656	1,140	-	71,796

本公司

遞延稅項資產

	稅規及會計政策之 折舊及攤銷差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職工薪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19,349	734	1,810	21,893
計入合併收益表	(1,091)	-	-	(1,091)
於2012年12月31日	18,258	734	1,810	20,802
於2011年1月1日	17,482	511	1,810	19,803
計入合併收益表	1,867	223	-	2,090
於2011年12月31日	19,349	734	1,810	21,89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存貨

本集團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和備品備件	830,614	676,328
在產品	225,075	211,416
製成品	616,521	585,678
	1,672,210	1,473,422

本公司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和備品備件	184,536	203,411
在產品	16,026	11,143
製成品	25,952	95,720
	226,514	310,27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應收賬款

本集團尿素、磷酸一銨及磷酸二銨化肥銷售一般通過預收方式來結算，即要求客戶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預付。在出口銷售方面，本集團亦可接納不可撤銷信用證。

本集團與其甲醇和聚甲醛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用交易為主。信用期通常為一個月，並視情況延長信用卓著客戶之信用期。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97,913	147,355
減值損失	(83)	(83)
	97,830	147,272

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已扣呆壞賬撥備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87,573	141,316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8,040	3,434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2,123	2,498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94	24
	97,830	147,272

應收賬款呆壞賬變動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3	2,012
轉銷	-	(1,929)
於12月31日	83	83

包含在上述應收賬款呆壞賬中的，使用個別認定法確認的應收賬款呆壞賬金額為人民幣83,000元（2011年：人民幣83,000元），其帳面金額為人民幣83,000元（2011年：人民幣83,000元）。

由於彼等個別具有減值跡象的應收賬款相關的客戶面臨財務困難，其全部款項預計不可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應收賬款（續）

未使用個別認定計提呆壞賬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或減值	95,613	144,750
逾期少於一個月	2,123	2,498
逾期一至三個月	94	24
	97,830	147,272

非逾期或不能收回之應收賬款指產生於眾多近期無違約記錄的客戶之應收賬款。

逾期但並非不能收回之應收賬款指產生於部分獨立的有較好信用記錄的客戶之應收賬款。根據以往經驗，同時鑒於相關客戶之信用質量並未發生重大變化，而且考慮到該類款項仍可收回，因此公司管理層認為對該類餘額沒有必要計提壞賬準備。

於2012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收賬款結餘的應收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13,806,000元（2011: 人民幣14,183,000元）。該等應收賬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若信貸條款償還。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6,886	32,156
減值損失	(7)	(7)
	26,879	32,149

按發票日期計算，本公司已扣呆壞賬撥備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26,178	31,105
六個月至一年	701	1,044
	26,879	32,149

於2012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收賬款結餘的應收本公司之子公司和本集團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004,000元（2011年: 人民幣856,000元）和人民幣4,193,000元（2011年: 人民幣4,195,000元）。該等應收賬款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給予本公司主要客戶的相若信貸條款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應收賬款（續）

包含在上述應收賬款呆壞賬中的，使用個別認定法確認的應收賬款呆壞賬金額為人民幣7,000元（2011年：人民幣7,000元），其帳面金額為人民幣7,000元（2011年：人民幣7,000元）。

未使用個別認定計提呆壞賬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或減值	26,178	31,499
逾期少於一個月	701	626
逾期一至三個月	-	24
	26,879	32,149

27 應收票據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全部於六個月內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	590,813	589,50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3,012	11,90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9,997	129,580
	723,822	730,989

上述資產均非逾期或不可收回。上述金額中包含的金融資產是指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

上述結餘包括的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可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1	-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71,413	60,511
聯營公司	7,927	7,677
	79,341	68,188

該等應收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	14,038	26,34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017	1,41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4,101	89,862
	110,156	117,626

上述結餘包括的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合營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款項可分析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1	-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26,632	18,298
合營公司	4,996	-
子公司	42,711	41,833
	74,340	60,131

該等應收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委託貸款

本公司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委託貸款可呈列如下：

- 為其在2012年向天野化工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875,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3.92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6月25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華鶴煤化」）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150,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1月18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華鶴煤化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200,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4月25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華鶴煤化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150,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4月17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華鶴煤化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38,5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6月25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華鶴煤化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310,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6月25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中海油華鹿山西煤炭化工有限公司（「華鹿」）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10,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1月5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華鹿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5,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6月5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廣西富島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廣西富島」）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131,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6月23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廣西富島化工有限公司（「富島化工」）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10,0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5.6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3月27日到期；
- 為其在2012年向環保氣體提供的合同金額人民幣5,500,000元的無抵押委託貸款，該筆貸款附帶2.700%年利率的利息且於2013年1月5日到期；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其附屬公司的委託貸款（包括以上各項）的餘額為人民幣1,885,000,000（2011：人民幣797,5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96,375	2,837,827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3,995)	(1,711)
定期存款	(13,500)	(32,850)
合併財務狀況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578,880</u>	<u>2,803,266</u>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結餘中以定期存款人民幣3,995,000元（2011年：人民幣1,711,000元）存入銀行作抵押，以開具信用證購買機器和設備。

除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分別有人民幣5,106,000元（2011年：人民幣57,021,000元）是從812,000美元（2011：9,051,000美元）換算所得；人民幣2,474,000元（2011：人民幣12,000元）是從3,051,000港元（2011：15,000港元）換算所得之外，於有關期間內各結算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以人民幣計值。

人民幣並不可自由兌換成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許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為其他貨幣。

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所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人民幣598,665,000元(2011: 人民幣322,373,000元)已存入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財務」）。存入中海財務的存款可賺取利息，利息與現行銀行存款利率相近，持款期間限介乎1日至6個月不等。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468,379</u>	<u>1,653,204</u>

除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分別有人民幣零元(2011: 人民幣53,538,000元)是從0美元(2011: 8,498,000美元)換算所得；人民幣2,474,000元(2011: 人民幣12,000元)是從3,051,000港元(2011: 15,000港元)換算所得之外，於有關期間內各結算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以人民幣計值。上述兌換原則與本集團適用的換算控制要求一致。

本公司於2012年12月31日所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有人民幣199,817,000元(2011: 人民幣33,073,000元)已存入中海財務。存入中海財務的存款可賺取利息，利息與現行銀行存款利率相近，持款期間限介乎1日至6個月不等。

銀行現金乃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1日至3個月不等，此乃視本集團和本公司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且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已繳股本

	股數 千股	名義價值 人民幣千元
註冊股本	4,610,000	4,610,000
發行並全額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非上市內資股:		
- 國家法人股	2,739,000	2,739,000
- 其他法人股	75,000	75,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非上市外資股	25,000	25,000
每股人民幣1元的H股	1,771,000	1,771,000
於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	4,610,000	4,61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儲備及擬派股息

本集團本年及以前年度儲備及其相應變動已在本報告第7至8頁的合併所有者權益變動表中披露。

本公司的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的儲備及擬派股息的變動如下：

本公司

	附註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於2012年1月1日		1,366,392	611,377
年度淨利潤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140,980
2012年度擬派股息	13	-	-
已宣派2011年度股息		-	-
於2012年12月31日		1,366,392*	752,357*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公司財務狀況表中的公司儲備人民幣5,399,274,000元(2011:人民幣4,667,598,000元)。

	附註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1,366,392	471,031
年度淨利潤		-	-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140,346
2011年度擬派股息	13	-	-
已宣派2010年度股息		-	-
於2011年12月31日		1,366,392*	611,377*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公司財務狀況表中的公司儲備人民幣4,667,59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0,939	2,678,890	737,600	5,405,198
-	1,423,176	-	1,423,176
-	1,423,176	-	1,423,176
(7,594)	7,594	-	-
-	(140,980)	-	-
-	(691,500)	691,500	-
-	-	(737,600)	(737,600)
3,345*	3,277,180*	691,500	6,090,774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672	2,133,066	414,900	4,386,061
-	1,434,037	-	1,434,037
-	1,434,037	-	1,434,037
10,267	(10,267)	-	-
-	(140,346)	-	-
-	(737,600)	737,600	-
-	-	(414,900)	(414,900)
10,939*	2,678,890*	737,600	5,405,19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福利負債

本集團擁有90%股權的子公司天野化工，為幾乎全部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同時為符合資格的退休員工提供內退福利。

下列各表概要列出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的淨福利開支和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數額。

截至2012和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福利開支詳情，按福利類別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12		
	內退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目前服務成本	-	157	157
福利負債的利息成本	458	526	984
期內確認淨精算收益	(695)	(741)	(1,436)
淨福利成本	(237)	(58)	(295)

	2011		
	內退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目前服務成本	-	214	214
福利負債的利息成本	509	572	1,081
期內確認淨精算收益	(848)	(875)	(1,723)
淨福利成本	(339)	(89)	(428)

於2012和2011年12月31日的福利負債詳情，按福利類別列示如下：

	2012		
	內退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定額福利負債	12,239	14,862	27,101
未確認淨精算收益	21,290	199	21,489
福利負債	33,529	15,061	48,590

	2011		
	內退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定額福利負債	14,424	15,392	29,816
未確認淨精算收益	22,843	752	23,595
福利負債	37,267	16,144	53,41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福利負債（續）

本年度定額福利負債現值變化的詳情，按福利類別列示如下：

	內退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1年1月1日	40,702	16,905	57,607
目前服務成本	-	214	214
福利負債的利息成本	509	572	1,081
期內確認淨精算收益	(848)	(875)	(1,723)
已付福利	(3,096)	(672)	(3,768)
於2011年12月31日和2012年1月1日	37,267	16,144	53,411
目前服務成本	-	157	157
福利負債的利息成本	458	526	984
期內確認淨精算收益	(695)	(741)	(1,436)
已付福利	(3,501)	(1,025)	(4,526)
於2012年12月31日	33,529	15,061	48,590

本集團預計在2013年定額福利年金計劃中撥備人民幣230,000元。

釐定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的內退福利和退休福利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12
貼現率	3.75%
內退率	1.00%
通脹率	2.00%

管理層審閱了華信惠悅（上海）顧問有限公司（一家獨立精算諮詢服務供應商）利用估值法進行2012年12月31日的精算估計，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中標題「員工福利」下，並認為本集團截至於2012年12月31日的年度淨福利支出撥備是充足的。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計息銀行借款

本集團

	實際利率(%)	屆滿期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無抵押銀行貸款	5.76-6.35	2020-2021	-	425,000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五年以上			-	425,000

35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為無抵押、不計息且一般還款期介乎30日至60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各結算日的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403,328	313,276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13,753	4,861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3,944	3,577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2,733	90
三年以上	4,624	5,435
	428,382	327,239

於2012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結餘的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為人民幣225,407,000元（2011:人民幣174,884,000元）。已計入上述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結餘的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人民幣50,000元（2011:人民幣零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續）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150,351	52,957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2,064	133
	152,415	53,090

於2012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結餘的應付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款項為人民幣115,993,000元（2011:人民幣50,517,000元）。於2012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結餘的應付子公司款項為人民幣10,986,000元（2011:人民幣1,832,000元）。

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433,931	611,287
應計費用	10,781	9,258
應付薪酬	225,094	229,999
其他應付款項	342,556	113,075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負債	1,798	1,798
應付政府部門款項	85,024	84,883
應付稅款	(79,525)	(87,966)
應付港口建設費	164,656	164,659
應付建築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款項	470,592	638,431
	1,654,907	1,765,424

上述應付餘額中包括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和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分析列示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85	-
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	66,929	43,734
	67,514	43,73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99,207	199,848
應付薪酬	48,570	52,162
應付稅款	2,661	(15,764)
其他應付款項	132,091	152,047
應付建築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款項	41,275	84,869
	323,804	473,162

上述應付餘額中包括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及應付本公司之子公司款項，分析列示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	8,485	12,633
應付子公司款項	108,324	82,856
	116,809	95,489

該等欠款為無抵押、不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37 股票增值權計劃

於2008年2月25日，本公司將6,224,000股H股股票增值權按授出股票增值權當日的收市價以每股5.10港幣的行使權授予公司高管人員。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股票增值權計劃為以現金結算的股票增值權支付安排。股票增值權的承授人將可於行使期分批行使其權利，惟須達至若干有關本公司表現的先決條件，包括於2007年及2008年財政年度內：(i)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不低於14%；及(ii) 本公司淨利潤的平均逐年增長率不低於10%，承授人方可正式行使股票增值權。若這些條件未達到，股票增值權將失效。自2010年起4年期間內，承授人每年僅有一次行權，該行權不得超過25%的股票增值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股票增值權計劃（續）

股票增值權計劃規定在任意一年裡如果行權的收益超過1.115港元，那超過部分的收益按照如下百分比計算：

高於1.115港元低於1.5港元的部分	50%
高於1.5港元低於2.0港元的部分	30%
高於2.0港元低於2.5港元的部分	20%
高於2.5港元的部分	15%

每次行使股票增值權時，根據該計劃支付的年度款項額不得超過有關承授人獲授該等權利時的年薪總額的50%。接受的勞務及應付之相應酬金於行使期予以確認。本公司於每一結算日和實際支付日重新計量公允值，將相應的變化計入當期損益。

至股票增值權計劃完全結束時，其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損益。每個報告期末，股票估值權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變動計入損益。

本年，集团高级管理人员已行权1,254,250股，行权收益为港币0.60元/股，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高级管理人员未行权4,969,750股。股票增值权账面价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的余额约为人民币2,760,000元（2011年为人民币3,397,000元）。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如下：

	2012年 總股數	2011年 總股數
1月1日未行權股數	6,224,000	6,224,000
行權數	1,254,250	-
12月31日股數未行權股數	4,969,750	6,224,000
12月31日可行權股數	4,969,750	6,224,000

38 經營租約安排

(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將其若干樓宇租予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租期商定為1年至20年。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經營租約安排（續）

於2012年12月31日和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中海油新能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中海石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不可撤銷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收款額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931	1,42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369	1,348
五年以上	5,498	4,072
	9,798	6,845

本公司

本公司按經營租約安排將其若干樓宇租予其子公司及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租期商定為1年至20年。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其子公司，中海油新能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中海石油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不可撤銷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收款額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123	1,12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257	4,257
五年以上	5,735	6,623
	11,115	12,003

(ii)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租賃了若干樓宇及汽車，樓宇的租期商定為1個月至6年，汽車的租期商定為3個月至4年。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9,511	5,681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675	6,148
五年以上	1,932	3,065
	18,118	14,894

於2012年及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的不可撤銷租約未來最低應付租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承諾及或有負債

資本性承諾

除在附注38(ii)中詳細載明的經營租賃承諾外，本集團和本公司在本報告期末的資本性承諾如下：

本集團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購置廠房及機器	<u>1,074,404</u>	1,201,649
已授權但未訂約：		
- 購置廠房及機器	<u>2,310,121</u>	3,488,718
	<u>3,384,525</u>	4,690,367

本公司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購置廠房及機器	<u>1,034</u>	109,741
已授權但未訂約：		
- 購置廠房及機器	<u>-</u>	16,538
	<u>1,034</u>	126,27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連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存在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1) 經常性交易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A) 列入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			
(a) 向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銷售產品	(i)	88,880	32,118
提供運輸服務	(ii)	1,008	7,576
提供裝卸與包裝服務	(iii)	26,829	20,333
提供後勤服務	(iii)	5,092	5,261
提供租賃服務	(iv)	344	253
(B) 列入銷售成本及其他開支			
(a) 向中國海油若干集團公司			
採購原材料	(i)	2,307,331	2,245,509
運輸服務	(ii)	179,961	117,184
租賃寫字樓	(iv)	27,195	22,884
施工安裝服務	(v)	37,163	53,280
人力資源服務	(vi)	22,516	30,265
網絡服務	(vi)	4,310	9,350
後勤服務	(vi)	2,380	7,400
(b) 最終控股公司			
人力資源服務	(vi)	57	-
網絡服務	(vi)	791	-
(c) 列入融資收入/成本			
中海財務			
融資收入	(vii)	4,888	2,182
融資成本	(vii)	10,879	1,11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連交易（續）

附註:

- (i) 該等交易時根據本集團、其聯營公司及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之間協議的條款進行。
- (ii) 運輸收入是根據相互協定的條款並經參考市價計算。
- (iii) 來自該等服務的收入以相互協訂的條款為基礎計算。
- (iv) 租賃費用是根據相互協定的條款，並參考市價計量。
- (v) 施工安裝服務以市場價格計算。
- (vi) 該等服務以相互協訂的條款為基礎計量。
- (vii) 融資收入/成本是根據相互協定的條款並經參考有關數額及期間的市價計算。

(2) 非經常性交易

	附註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向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提供公用服務	(i)	5,315	12,475
向中海財務支付費用	(ii)	6,629	3,355
向中海財務貸款（附注 35）	(iii)	—	200,000

附註:

- (i) 該等交易時根據本集團與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協議的條款進行。
- (ii) 費用根據互相協定的條款為基礎計算。
- (iii) 利率等於市場利率。

除項目附注 40(1)B(c)(vii)，上述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中所界定的關聯交易或持續關聯交易。

(3) 關聯方款項結餘

有關關聯方款項結餘的詳細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的26, 28, 29, 30, 34, 35和36。除了與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之一的中海財務的結餘外，本集團的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結餘，主要源於買賣交易及該等關聯方應償還/應收的雜費和工程建造服務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連交易（續）

本集團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1	-	535	-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除中海財務以外)	85,219	74,694	292,176	222,511
聯營公司	7,927	7,677	-	-
中海財務	-	-	160	200,115

本公司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1	-	-	-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除中海財務以外)	30,825	22,493	124,478	63,150
中海財務	4,996	-	-	-
子公司	1,928,715	840,189	119,310	98,457

截至2012年和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中海財務的存款歸納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中海財務的存款	598,665	322,373

本公司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中海財務的存款	199,817	33,073

有關於中海財務的存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連交易（續）

(4)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5,168	4,620
退休福利	265	250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酬金總額	<u>5,433</u>	<u>4,870</u>

有關董事及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5)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與其他非國有企業類似之條款與國有企業（海油總公司集團除外）訂立廣泛交易，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接受建造服務、購買商品、服務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向國有金融機構存款及借款。向該等國有企業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乃屬個別而不重大。由國有企業供應商提供的個別重大建造服務來自中國化學工程集團公司（國有企業）及其子公司，該服務有關建造本集團鶴崗煤化工項目及天野原料路线改造项目。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就購買建造服務計入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今年增加為人民幣135,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245,000,000元）。於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該集團相關資本承諾金額達人民幣270,000,000元（2011年：人民幣76,000,000元），其承諾金額已計入上述附註39內。

此外，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在若干中國國有銀行有若干現金及定期存款以及未償還計息銀行借款，概述如下：

	本集團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注30）	2,596,291	2,480,893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注30）	3,995	1,711
定期存款（附注30）	<u>13,500</u>	<u>32,850</u>
	<u>2,613,786</u>	<u>2,515,454</u>
長期銀行借款（附注34）	<u>-</u>	<u>225,000</u>

存款利率及借款利率均以市場利率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分類

各類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賬面價值如下：

2012年	本集團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10	600	12,210
應收賬款	97,830	-	97,830
應收票據	83,890	-	83,890
金融資產包括預付款、按金及其它應收款	119,997	-	119,997
已抵押銀行存款	3,995	-	3,995
定期存款	13,500	-	13,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78,880	-	2,578,880
	2,909,702	600	2,910,302
金融負債			
	公允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以攤余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428,382	428,382
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60	1,079,718	1,082,478
应付最终控股公司(附注36)	-	635	635
	2,760	1,508,735	1,511,49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分類（續）

2011年	本集團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600	600
應收賬款	147,272	-	147,272
應收票據	81,196	-	81,196
金融資產包括預付款、按金及其它應收款	129,580	-	129,58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11	-	1,711
定期存款	32,850	-	32,8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3,266	-	2,803,266
	3,195,875	600	3,196,475
金融負債			
	公允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 負債	以攤余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	425,000	425,0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327,239	327,239
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97	913,082	916,479
	3,397	1,665,321	1,668,71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公允值和公允值層次

本集團和本公司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及公允值呈列如下：

本集團

	賬面價值		公允值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2012 人民幣千元	2011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210	600	12,210	600
應收賬款	97,830	147,272	97,830	147,272
應收票據	83,890	81,196	83,890	81,196
金融資產包括預付款、按金及其它應收款	119,997	129,580	119,997	129,580
已抵押銀行存款	3,995	1,711	3,995	1,711
定期存款	13,500	32,850	13,500	32,8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78,880	2,803,266	2,578,880	2,803,266
	2,910,302	3,196,475	2,910,302	3,196,475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425,000		425,0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28,382	327,239	428,332	327,239
金融負債包括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82,478	916,479	1,082,478	916,47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 (附注 36)	635	-	635	-
	1,511,495	1,668,718	1,511,445	1,668,718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是自願交易主體之間當下交易的價值，而不是強迫交易或清算中的價值。下列方法及假設被用到確定公允值的過程中：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包括預付款、按金或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現金或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約等於短期到期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

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值是以具有類似條約、信用風險和殘留期限的金融工具的利率來折現未來現金流。

非上市權益投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故公允值無法可靠計量，由此其入賬價值為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公允价值和公允价值層次（續）

公允价值層次

本集團適用以下層次來確定並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層次1：基於現行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調整)來計量的公允值。

層次2：基於對記錄的公允值有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重大影響的可取得資料的估值技術來計量的公允值。

層次3：基於對記錄的公允值有重大影響的無法在市場上觀察到的可取得資料的估值技術來計量的公允值（不可觀察參數）。

以公允值計量的負債：

本集團

於2012年12月31日

	層次1 人民幣千元	層次2 人民幣千元	層次3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	2,760	-	2,760

於2011年12月31日

	層次1 人民幣千元	層次2 人民幣千元	層次3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	3,397	-	3,39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其他計息貸款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在於為本集團經營業務集資。本集團擁有多項因經營業務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董事會審核並通過了載於下文的管理該等風險的政策。本集團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項責任。

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總計為人民幣零元（2011年：人民幣425,000,000元），集團銀行借款均適用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的利率及償還方式於財務報表的附註34中披露。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性的外匯風險。此類風險由於本集團以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銷售或採購所致。本集團的銷售有將近10%（2011年：7%）由集團的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完成。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貸款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為單位。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來自港元及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變動。

本集團定期檢查經濟環境及其外匯風險狀況，未來如有需要，將考慮採用適當的對沖措施。

(iii) 信用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賬面值（預付款及可退回稅款除外）乃本集團承受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用風險。

本集團應收賬款主要是由化肥和甲醇的銷售導致。由於化肥的銷售通常採用預收貨款的方式結算，故客戶須先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支付。本集團與主要的甲醇客戶的交易為信用交易，信用期為一個月。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須受信貸核實程式所限，並僅授予長期客戶信貸條款。此外，本集團長期對應收款項的結餘保持監察，從而使得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由於本集團僅與經過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無需任何抵押品。信用風險的集中度按照客戶和地區管理。於2012年和2011年的結算日，本集團沒有與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之間的應收賬款。

本集團概無其他金融資產附有重大的信用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iv)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

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透支、銀行貸款及債券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據財務報表中借款的賬面價值，本集團於2012年12月31日沒有將於一年內到期的債務人民幣零元。

截止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根據合同未折現付款的到期日情況如下：

本集團

	2012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5年 人民幣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帳款	177,612	202,616	13,753	11,301	-	405,282
應付票據	-	23,100	-	-	-	23,10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	635	-	-	-	-	635
金融負債包括 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735,498	8,866	333,600	3,527	987	1,082,478
	913,745	234,582	347,353	14,828	987	1,511,495

	2011					
	即期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5年 人民幣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	-	25,866	129,330	498,148	653,344
應付帳款	174,741	101,717	27,250	14,981	-	318,689
應付票據	-	8,550	-	-	-	8,550
金融負債包括 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費用	677,625	5,985	226,936	4,704	1,229	916,479
	852,366	116,252	280,052	149,015	499,377	1,897,06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調整股利支付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等方式2012年及2011年間，本集團並未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式進行修改。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率為基準來監控資本結構，資本負債率等於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

	2012	201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及借款	-	425,000
總資本	17,263,580	13,567,668
資本及淨債務	17,263,580	13,992,668
槓桿率	-	3.04%

44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45 批准財務報表

本財務報表於2013年3月21日被董事會批准並獲准對外公佈。

名詞解釋

氨或合成氨	NH_3 ，一種無色的易燃鹼性氣體。氨為氮與氫的化合物，廣泛用作生產化肥以及多種內含氮的有機及無機化工產品；
BB肥	摻混肥，根據中國國家標準，須含有氮、磷、鉀三種主要植物養份最少其中兩種的化合物；
複合肥	經化學方法取得的化肥，含有最少兩種主要植物養份。可同時含有次要養份；
DAP	磷酸二銨， $(\text{NH}_4)_2\text{HPO}_4$ ，磷肥的一種
甲醛	CH_2O ，一種無色毒性的氣體，由甲醇氧化所產生；
MAP	磷酸一銨， $\text{NH}_4\text{H}_2\text{PO}_4$ ，磷肥的一種
甲醇	CH_3OH ，亦稱甲精或木精，是一種無色易燃液體，由氫氣和一氧化碳直接合成產生，加入催化劑後，在壓力下會產生熱能；
天然氣	一種無色和高度易燃的氣體碳氫化合物，主要含有甲烷和乙烷，也是一種石油，一般與原油伴生，通常於油藏內在高壓下溶於石油中，亦可能處於石油之上層，作為氣頂；
磷肥	以磷為主要養份的化肥，常見例子包括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
聚甲醛（POM）	$-(\text{O}-\text{CH}_2-)_n-$ ，亦稱為醋樹脂，用以製造齒輪、套筒和其他機械部件的工程用塑料，屬熱塑性塑料，物理特性和加工特性良好；
尿素	$\text{H}_2\text{N}-\text{CO}-\text{NH}_2$ ，氮與二氧化碳於高壓下反應所產生的氮肥（含46%氮）；
運轉率	實際年產量除以設計年產能所得百分比。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總部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裏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香港代表處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65樓
公司秘書	全昌勝
授權代表	楊業新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八所鎮永安路12號5棟301號 全昌勝 北京市朝陽區育慧裏二區18號樓1803
替任授權代表	張學文 香港上環文鹹東街51號至59號安榮大廈16樓D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海南分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18樓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二座11樓
中國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建國門北大街8號華潤大廈20層
股票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投資者關係/公共關係 香港	電話：(852) 22132533 傳真：(852) 25259322
北京	電話：(86 010) 84527249 傳真：(86 010) 84527254
互聯網址	www.chinabluechem.com.cn
股票代碼	香港聯合交易所：3983